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anhua New Material Industry Co.,Ltd.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

 **WENGE**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YUANHUA NEW MATERIAL INDUSTRY CO.,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开源证券

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二零二四年六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是 PVC，PVC 是石油化工的衍生产品，其价格主要受原油价格影响。近年来，国际原油价格受国际形势及市场供求影响较大，且波动剧烈，导致公司材料成本波动较大。2022 年度、2023 年度，各期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的比重分别为 77.47%、75.50%，占比较高。若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将会增加公司的生产成本，给企业的经营带来风险。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企业数量相对较多，技术水平低，竞争激烈，行业处于结构调整及转型升级过程中。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不能继续巩固并提升自己的品牌优势和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
汇率波动的风险	由于汇率波动造成财务费用中汇兑损益较大，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公司产品进出口贸易主要以美元结算，结算货币与人民币之间的汇率可能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而波动，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使公司面临汇率波动风险。
国际贸易形势变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主要的消费市场集中于国外。报告期内，公司国外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68.81%、68.67%，公司对国际贸易的稳定发展具有较强依赖性。随着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国际形势变动也会对国际贸易产生直接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业务发展。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实控人控制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报告期后，公司未再发生新的资金占用行为。未来，若公司不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再次发生资金占用行为，将对公司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产生一定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夏冠明、夏冠杰合计控制公司 100%的表决权股份。如果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任免等事项进行不当控制，则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
偿债风险及流动性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6.68%、66.33%，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 倍、1.06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34 倍、0.44 倍，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稳定的业务来源，但随着公司未来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过于依靠债务融资将会对公司资金运转产生一定压力。因此，公司存在债务余额较大和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偿债风险。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9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6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2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22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27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30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33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8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47
五、 经营合规情况	50
六、 商业模式	55
七、 创新特征	56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59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71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3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3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73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7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74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7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7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77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78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0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1
一、 财务报表	81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92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93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4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18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18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31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152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62
十、	重要事项	169
十一、	股利分配	170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170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171
第六节	附表	172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172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90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94
第七节	有关声明	200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200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201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02
	主办券商声明	204
	律师事务所声明	205
	审计机构声明	206
	评估机构声明（如有）	207
第八节	附件	208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远华新材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
瑜之美	指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远航通达	指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稳格	指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
金鹰王	指	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报告期、报告期各期	指	2022年、2023年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释义		
PVC（聚氯乙烯）	指	POLYVINYL CHLORIDE 的缩写，是一种可重复回收再利用的热塑性塑料
PVC 地板	指	广义指各类以 PVC 树脂粉为主要原材料的各类聚氯乙烯地板的总称
TPE	指	热塑性弹性体，又称人造橡胶或合成橡胶，具有高弹性、耐老化、耐油性、加工方便、加工方式广等优点，包括苯乙烯类、烯烃类、双烯类、氯乙烯类、聚氨酯类
PU	指	聚氨酯的简称，在分子结构中含有氨基甲酸酯基团的聚合物。它一般由异氰酸酯与聚醚多元醇反应所得，聚氨酯材料生产成形态多样、多用途合成树脂，统称为聚氨酯树脂
PEVA	指	聚乙烯—醋酸乙烯酯，是由 PE 和 EVA 两种材料共混合成的，有良好柔软性和少许的弹性
DOP	指	邻苯二甲酸二辛酯，一种传统邻苯类增塑剂

增塑剂	指	一种增加材料柔韧性的助剂,广泛用于生产 PVC 薄膜、塑料鞋、革制品、电线电缆等塑料制品,系全球产量和消费量最大的塑料助剂品种
-----	---	---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07480403950	
注册资本（万元）	5,000	
法定代表人	夏冠明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3月7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年12月9日	
住所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办公楼）	
电话	0757-88620333	
传真	0757-88620333	
邮编	528500	
电子信箱	yh56@gmyuanhua.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夏婵姬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2	塑料制品业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0	化学制品
	11101010	商品化工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C292	塑料制品业
	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新型材料、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家居用品、瑜伽用品、服装、纺织品、塑料制品、化纤制品、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电子商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PVC地板、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远华新材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50,000,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第六十八条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限售，每批限售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 12 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限售安排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该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因司法强制执行、继承、遗赠、依法分割财产等导致股份变动的除外。上述人员离职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 股东、实际 控制人、一 致行动人	是否 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 内受让自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的 股份数量 (股)	因司法裁决、 继承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售条 件股票的数量 (股)	质押股 份数量 (股)	司法冻 结股份 数量 (股)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夏冠明	32,500,000	65.00%	是	是	否	0	0	0	0	8,125,000
2	夏冠杰	17,500,000	35.00%	是	否	否	0	0	0	0	4,375,000
合计	-	50,000,000	100.00%	-	-	-	0	0	0	0	12,500,000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大会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5,00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4.50	1,31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26.13	1,165.44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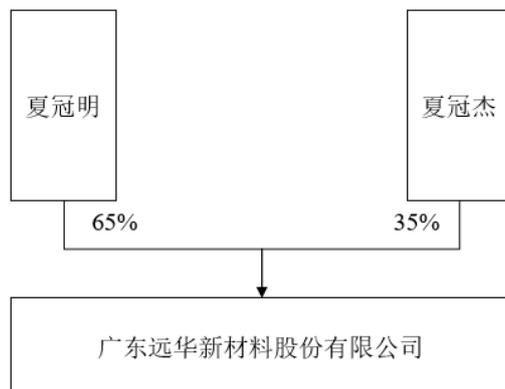
公司最近一期末每股净资产为 2.74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同时公司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为 2,468.37 万元，不低于 800 万元，符合《挂牌规则》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一项“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的规定，公司选用上述标准 1 作为挂牌进入基础层的标准。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夏冠明持有公司 32,500,000 股普通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65.00%，为单一持股比例最大股东，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因此认定夏冠明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夏冠明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6月25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长、总经理
职业经历	夏冠明，男，1972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1997年5月，任高明市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1997年5月至2002年12月，任佛山市高明区荷城房地产开发公司项目经理；2003年3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7月至2019年7月，任佛山市稳格

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任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执行经理、董事；2018年4月至2024年4月，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7月至今，任佛山众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省澳明通置业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21年1月至今，任佛山众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3年7月至今，任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2023年7月至今，任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董事长、总经理夏冠明直接持有公司 65.00%的股份，控制公司 65.00%的表决权，能够对公司的实际经营决策、重大事项决策、人事任免等起控制作用，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因此，夏冠明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 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夏冠明	32,500,000	65.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夏冠杰	17,500,000	35.00%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	50,000,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夏冠明与夏冠杰系兄弟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其他情况

1、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夏冠明	是	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	夏冠杰	是	否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03 年 1 月 10 日，经高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编号为名称预核[2002]第 00087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预先核准夏冠明和夏志开 2 个投资人出资，注册资本（金）为伍拾万元（人民币），预先核准公司名称为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

2003 年 1 月 23 日，高明市立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明立评报字[2003]第 03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 2003 年 1 月 15 日，夏冠明、夏志开拟出资所涉及的资产“25 米针板发泡炉生产设备”的评估价值为 65 万元。

2003 年 1 月 24 日，高明市立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此次实物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明立验报字[2003]第 012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1 月 15 日，夏冠明、夏志开共同投入的“25 米针板发泡炉生产设备”评估价值为 65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价值为 50 万元，折合注册资本 50 万元，本次出资已到位。

2003 年 3 月 7 日，远华有限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高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核准公司设立登记。

远华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25.00	50.00%	实物

2	夏志开	25.00	50.00%	实物
合计		50.00	100.00%	-

注：本次工商登记存在一定瑕疵，远华有限设立时《公司章程》约定：夏冠明以货币资金出资 15 万元，实物出资 10 万元；夏志开以货币资金出资 15 万元，实物出资 10 万元。故，章程约定的情形与验资报告所反映的全部以实物出资的情形不符。针对该工商登记瑕疵，2003 年 5 月 28 日至 2003 年 5 月 29 日，公司股东夏冠明、夏志各自分两笔向远华有限各缴纳 25 万元人民币，合计 50 万元人民币作为注册资本，置换了原生产设备出资，本次工商登记瑕疵已得以补正。

2、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9 年 11 月 10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天健粤审[2019]1722 号《审计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远华有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 93,672,995.41 元。

2019 年 11 月 12 日，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 VHMPZ0693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远华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20,083.65 万元。

2019 年 11 月 12 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 2019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按照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依据进行折股，远华有限以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人民币 93,672,995.41 元按 1: 0.5338 折为公司总股本 5,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起人以各自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分别折为股份有限公司相应数额的股份，净资产额超过股本总额的部分，即人民币 43,672,995.41 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9 年 11 月 12 日，远华有限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股份总数、股本设置和出资方式、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9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与股份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关的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及非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1 月 15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出具了“天健粤验字[2019]32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股改出资到位。

2019 年 12 月 9 日，远华股份在佛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

远华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册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32,500,000	65.00%	净资产折股
2	夏冠杰	17,500,000	35.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50,000,000	100.00%	-
----	------------	---------	---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及股东未曾发生变动。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9月，远华有限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挂牌期间，远华有限未在广股权交易中心进行融资或股权交易。经主动申请，公司已于2019年1月30日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终止挂牌。针对上述事项，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已出具《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情况的说明》。

2024年3月1日，公司取得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出具的《挂牌证书》，同意公司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挂牌，进入广东省专精特新专板，公司代码880951。后续，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取得全国股转公司同意的函审核决定后至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前，完成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的停牌及摘牌手续。

2024年5月22日，广东股权交易中心出具了《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展示期间相关情况的说明》，证明“挂牌展示期间，该公司未曾在广东股权交易中心进行任何融资或股权交易行为，不涉及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集中交易等情况，此外亦不存在违反广东股权交易中心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况。”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曾存在非货币出资情形

2003年3月，有限公司设立时曾存在非货币出资的情形，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概况”之“（一）公司设立情况”。

2、公司曾存在出资瑕疵情形

（1）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时存在部分股东未完全实缴的情形

2006年12月10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300万元，其中夏冠明以货币资金95.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95.00万元（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夏志开以货币资金80.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杨荣腾（香港籍）以货币资金出资118.75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75.00万元（价格为1.58元/注册资本），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经复核历史实缴出资资料，截至2009年4月8日，股东夏志开的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股东夏冠明和杨荣腾未完全实缴，具体如下：

①股东夏志开分别于2007年5月30日、2009年4月8日实缴20万元、65万元，合计实缴出资85万元，多缴纳出资5万元；

②股东夏冠明分别于2007年5月30日、2009年4月8日实缴30万元、60万元，合计实缴出资90万元，尚有5万元未实缴到位；

③股东杨荣腾分别于2007年11月27日、2007年12月6日、2008年1月7日、2008年1月28日实缴出资222,495.00港元、209,825.00港元、116,300.00港元、277,683.96港元，按当时基准汇率折合人民币合计实缴出资775,369.92元，尚有412,130.08元未实缴到位。

针对本次增资未实缴到位的出资瑕疵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夏冠明已于2019年9月30日分两笔向公司转入投资款50,000元、412,130.08元，完成实缴，本次出资瑕疵已补正。

（2）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时存在部分股东汇款未备注“投资款”的情形

2015年5月8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至500万元，其中夏冠明以货币资金130.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30.00万元（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夏志开以货币资金70.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70.00万元（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

本次实缴出资过程中，股东夏冠明于2015年5月27日向公司汇入款项时备注用途为“转账存款”，存在一定瑕疵。因此，股东夏冠明于2019年9月30日重新补缴了本次增资款130万元，本次出资瑕疵已补正。

3、公司历史沿革涉及外资股东出资情形

（1）外资进入情况

2006年12月10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至300万元，其中夏冠明以货币资金95.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95.00万元（价格为1元/注册资本）；夏志开以货币资金80.00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80.00万元（价格为1

元/注册资本)；杨荣腾(香港籍)以货币资金出资 118.75 万元认购远华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75.00 万元(价格为 1.58 元/注册资本)，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7 年 4 月 23 日，广东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出具了“粤外经贸资字[2007]409 号”《关于外资并购设立合资企业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

2007 年 4 月 26 日，广东省人民政府颁发批准号为商外资粤合资证字[2007]004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企业类型为中外合资企业。

(2) 外资退出情况

2013 年 5 月 18 日，远华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杨荣腾将其持有的公司 25% 的股权共计 75 万元注册资本以人民币 263.47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夏冠明。同日，夏冠明与杨荣腾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2013 年 7 月 8 日，佛山市高明区经济和科技促进局出具了“明经济外贸荷字[2013]13 号”《关于合资经营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变更为内资企业的批复》，同意杨荣腾将其持有公司 25% 的股权转让给夏冠明，公司由中外合资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

4、公司存在吸收合并事项

2018 年 11 月，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稳格家居、金鹰王。

稳格家居设立于 2008 年 1 月 8 日，注册资本为 500.00 万元，吸收合并前公司股东分别为夏冠明、夏冠杰，主要从事家居用品、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稳格家居。

金鹰王设立于 2016 年 6 月，注册资本为 800.00 万元，吸收合并前公司股东分别为夏冠明、夏冠杰，主要从事塑胶地板、复合地板、木地板、塑料制品等产品的生产、销售。为了便于进行统一生产管理，并解决同业竞争问题，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金鹰王。

2018 年 11 月 23 日，远华有限、稳格家居、金鹰王分别召开股东会并一致通过决议，同意由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稳格家居、金鹰王，远华有限存续，稳格家居、金鹰王注销，其资产、债权债务、业务及人员均并入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3,7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

根据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天健莞审字[2019]050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稳格家居总资产 156,437,234.10 元，负债总额 143,723,997.58 元，净资产 12,713,236.52 元。

根据广东正量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粤正量资评整体(2019)0010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稳格家居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48,735,443.34 元。

根据广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24 日出具的天健莞审字[2019]0509 号《审

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鹰王总资产 24,929,278.39 元，负债总额 17,391,227.32 元，净资产 7,538,051.07 元。

根据广东正量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5 日出具的粤正量资评整体 [2019]0009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金鹰王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12,263,151.17 元。

远华新材、佛山稳格以及金鹰王本次吸收合并，以合并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和评估的资产确定交易条件，吸收合并后，稳格家具、金鹰王的资产与负债整体并入合并方远华新材。鉴于吸收合并前，远华新材、佛山稳格以及金鹰王的股东及股权结构相同，且本次吸收合并后远华新材的股东及股权比例不作任何调整，本次吸收合并不涉及股东权益变动，故不涉及对价支付。

2018 年 12 月 31 日，远华有限、稳格家居、金鹰王三方签署《公司吸收合并协议》，对吸收合并事项进行了约定。

2018 年 11 月 26 日，远华有限、稳格家居和金鹰王在《佛山日报》刊登了《吸收合并公告》。

2019 年 7 月 16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金鹰王注销登记。2019 年 7 月 19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稳格家居注销登记。远华有限、稳格家居及金鹰王均就债务清偿及债务担保情况出具了说明。

2019 年 7 月 19 日，佛山市高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事项，向远华有限核发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吸收合并后，远华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实缴额（万元）	实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夏冠明	3,250.00	65.00%	3,250.00	65.00%	货币
2	夏冠杰	1,750.00	35.00%	1,750.00	35.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5,000.00	100.00%	-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8月21日
住所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洲）高明大道沧江工业园东园内（车间三）二楼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缴资本	200万元
主要业务	瑜伽垫、瑜伽垫辅助用品、PVC塑料板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互为补充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26.93
净资产	166.26
项目	2023年度
营业收入	460.45
净利润	5.83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注：公司收购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为期后事项。

（1）公司收购瑜之美相关情况说明

基于正确规范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情况，公司决定收购瑜之美为全资子公司。

2024年4月15日，佛山公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佛公利（审）字【2024】055号”《审计报告》，经审计，瑜之美2023年度的账面净资产余额为1,662,598.98元。

本次收购价格的确定综合考虑了瑜之美的实缴注册资本（200万元）、2023年度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余额（1,662,598.98元）、税务机关的建议、瑜之美轻资产特征以及瑜之美的后续商业价值等因素，本次收购价格最终确定为200万元整。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完成对瑜之美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相关收购工作已完成。本次收购完成后，瑜之美前期已搭建好的互联网贸易渠道将成为公司未来拓展国内销售渠道的有力支持。

2、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3年7月13日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城西镇城西路26号B栋东基创业基地207-B0508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0 万元
主要业务	未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互为补充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0.00
净资产	0.00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0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否

注：公司收购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为期后事项。

(2) 公司收购远航通达相关情况说明

出口业务是当前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未来公司业务拓展的主要发力点，因此为抓住海南自由贸易港发展红利，公司经营层决定收购远航通达为全资子公司，拟作为公司未来出口贸易的先手棋。

因远航通达原股东尚未实际缴纳出资款，且远航通达尚未经营也无其他相关资产，本次股权转让价款为 0 元。

2024 年 5 月 25 日，远航通达在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3、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19 日
住所	香港德辅道中 272-284 号兴业商业中心 2 楼 1 室
注册资本	9,134 元
实缴资本	9,134 元
主要业务	未实际经营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互为补充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89
净资产	-0.20
项目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0.0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参股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公司出资金额(万元)	公司入股时间	参股公司控股方	主要业务	与公司主要业务关系
1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20.84%	625.2	2017年7月25日	无	研发高分子材料；食品经营；国内贸易、货物进出口。	与公司业务互补关系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2年6月	硕士研究生	无
2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8月	大专	无
3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9月	本科	无
4	邹春艳	董事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3月	硕士研究生	无
5	邓以文	董事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7月	大专	无
6	冯小敏	董事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女	1974年7月	本科	无
7	夏梓洋	董事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99年7月	高中	无
8	刘春莹	监事会主席	2023年6月6日	2026年6月5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11月	硕士研究生	无

				日				月	生	
9	张国政	监事	2023年 6月6日	2026年 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1 年3 月	本科	无
10	帅福安	职工代 表监事	2023年 6月6日	2026年 6月5日	中国	无	男	1972 年5 月	大专	无
11	夏婵姬	董事会 秘书、 财务负 责人	2023年 6月6日	2026年 6月5日	中国	无	女	1981 年10 月	本科	无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夏冠明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二）/1、实际控制人”
2	夏冠杰	2003年3月至2019年12月，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副总；2016年6月至2019年7月，任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7月至今，任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2018年4月至今，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监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3	容悦兴	1993年12月至1998年12月，于83439部队服役；1998年12月至2000年5月，任广东恒威集团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00年6月至2003年2月，任佛山市南海名人服装有限公司采购主管；2003年3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副总；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	邹春艳	2004年7月至2005年12月，任广州市驰富贸易有限公司外贸专员；2006年1月至2008年5月，任广州市优伟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外贸专员；2008年6月至2008年11月，自由职业；2008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5	邓以文	1989年7月至1992年4月，为个体户经营者；1992年4月至2000年3月，任佛山市高明塑料二厂生产主管；2000年4月至2003年9月，任佛山市高明顺天塑料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3年9月至2008年6月，任佛山市高明飞龙塑料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08年6月至2011年11月，任佛山市高明亿阳塑胶有限公司生产主管；2012年4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6	冯小敏	1996年7月至2013年9月，任广东电网公司佛山供电局（现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计量专员；2013年10月至2023年1月，任佛山市远通进出口有限公司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经理、财务负责人。
7	夏梓洋	2020年7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23年6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7月至今，任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8	刘春莹	2006年3月至2013年5月，任佛山市高明鸿鹰食品有限公司行政助理兼总经理秘书；2013年6月至2017年10月，任佛山市高明鸿鹰食品有限公

		司办公室主任；2017年11月至2018年4月，任佛山市科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人事高级专员；2018年4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3年6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9	张国政	1991年1月至2003年11月，任广东溢达纺织有限公司主管；2003年11月至2012年3月，任佛山市三水佳利达纺织染有限公司（现佛山市佳利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理；2012年3月至2016年5月，从事个体经营；2016年5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10	帅福安	2002年1月至2007年1月，自主创业；2007年1月至2009年3月，任鹰自达公司生产厂长；2007年2月至2009年3月，任光明纺织厂生产厂长；2009年3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11	夏婵姬	2001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东莞邦胜鞋业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1月至2007年7月，自由职业；2007年8月至2008年9月，任佛山市高明新时代文具有限公司会计；2008年9月至2009年4月，任东方纺织企业（佛山）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09年9月至2013年1月，任广东何氏协力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计主管；2013年3月至2020年6月，任广东天进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年7月至2021年4月，任佛山市联润家具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1年4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2月至今，任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39,714.60	36,854.26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688.38	12,533.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3,688.38	12,533.88
每股净资产（元）	2.74	2.5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74	2.51
资产负债率	65.53%	65.99%
流动比率（倍）	1.07	1.05
速动比率（倍）	0.43	0.32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63,387.77	63,999.26
净利润（万元）	1,154.50	1,313.8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154.50	1,313.8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6.13	1,165.4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226.13	1,165.44
毛利率	11.79%	10.65%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8.81%	11.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9.35%	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60	7.64
存货周转率（次）	4.74	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275.27	-330.0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6	-0.07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258.09	2,375.2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6%	3.71%

注：计算公式

- 1、毛利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当期营业成本）/当期营业收入”计算。
 - 2、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净资产”计算。
 - 4、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按照“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6、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发行在外普通股数”计算；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加权平均股本”计算；
 - 8、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9、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10、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11、流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2、速动比率按照“（期末流动资产-期末预付款项-期末存货-期末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计算。
 - 13、当期加权平均股本 $S=S_0+S_1+Si \times M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14、加权平均净资产 $E_2=E_0+P_1 \div 2 + E_i * Mi \div M_0 - E_j * M_j \div M_0 + E_k * M_k \div M_0$
- 其中：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E0=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P1=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i=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k=其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15、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开源证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住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35
传真	029-88365835
项目负责人	朱舟
项目组成员	吴坚鸿、由文进、钟嘉芙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广东法全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壮群
住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解放南路33号丽丰国际中心1707单元
联系电话	020-83522205
传真	020-83522205
经办律师	舒盈、林舒展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鲁光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大街18号办三916单元
联系电话	(010)53396165
传真	(010)53396165
经办注册会计师	孙志钰、康晓明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	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装饰、家居生活等领域，拥有广泛的市场客户群体。

公司成立于 2003 年，经过数十年的研发积累，公司已逐步形成自身的技术优势。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国家专利共计 96 项，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外观设计专利 23 项，此外，公司还有 20 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

2018 年，公司接连获评“细分行业龙头企业”、“佛山市‘专精特新’企业”以及“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19 年以来，公司连续获评“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公司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为“国家绿色工厂”，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州海关认定的《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书；同年，公司经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认定为“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并取得《2020 年佛山市制造业隐形冠军培育企业》证书；2021 年，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广东省新型生态环保家居防滑垫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3 年，公司取得由中共佛山市高明区委、佛山市高明区人民政府联合颁发的《助力“百千万工程”突出贡献企业》证书。此外，公司系国家标准《室内聚氯乙烯（PVC）泡沫垫安全技术要求》（GB/T41003.2-2021）、行业标准《聚氯乙烯发泡垫技术条件》（QB/T5115-2017）以及团体标准《聚氯乙烯（PVC）防滑浴垫》（T/GMPA 06-2022）、《聚氯乙烯（PVC）抗静电片材》（T/GMPA 07-2022）、《聚氯乙烯（PVC）浴帘》（T/GMPA 09-2022）、《聚氯乙烯（PVC）运动地板胶》（T/GMPA 10-2022）的主要起草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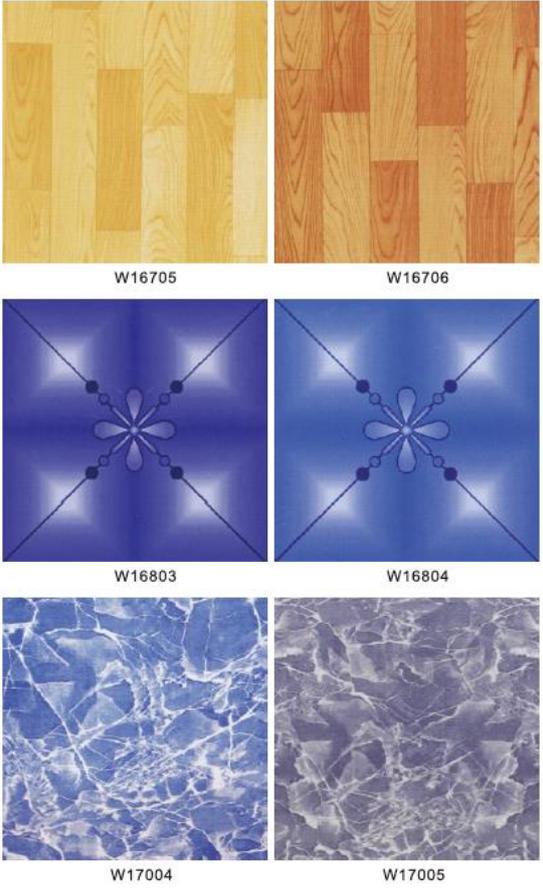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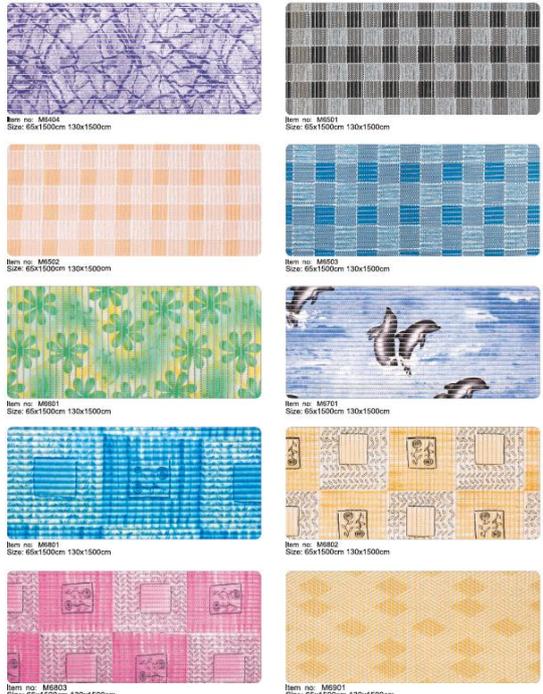
凭借较强的技术研发和设计能力、优异的产品质量以及规模化的生产优势，公司积累了稳定的客户及渠道资源，业务范围已覆盖美洲、欧洲、东南亚、中东、大洋洲、非洲等地区。公司与 Kittrich Corporation、Fit For Life LLC 等国际知名 PVC 地板、防滑垫、瑜伽垫品牌商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经过持续的市场推广，公司已具备良好的品牌知名度，公司的“WEN GE”牌瑜伽垫被评为“广东省名牌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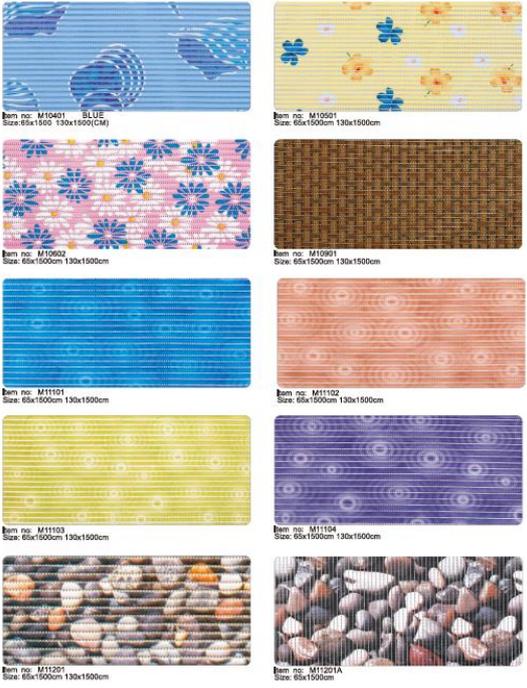
公司主营业务明确，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分为三大系列，分别为 PVC 地板系列、防滑垫系列和瑜伽垫系列，其具体内容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用途	产品特点	产品图片
------	------	------	------

<p>PVC 地板</p>	<p>家居、商务办公、酒店、体育场馆、购物中心等装修</p>	<p>安全环保、铺装及维护方便、行走舒适、装饰效果好</p>	 <p>W16705 W16706</p> <p>W16803 W16804</p> <p>W17004 W17005</p>
<p>防滑垫</p>	<p>玻璃台面、浴室、浴缸等防滑</p>	<p>耐磨耐腐蚀、透气、美观、防滑</p>	 <p>Item no: M550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5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52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53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9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7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8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82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593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瑜伽垫</p>	<p>瑜伽练习、儿童玩耍铺垫、野外露营垫子等</p>	<p>柔软、透气、高弹性、美观</p>	 <p>Item no: M10401 Size: 65x1500 130x1500(CM)</p> <p>Item no: M1050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0902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090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10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102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103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104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201 Size: 65x1500cm 130x1500cm</p> <p>Item no: M11201A Size: 65x1500cm</p>
------------	----------------------------	---------------------	--

公司产品应用场景如下：



PVC地板（家居）



PVC地板（办公场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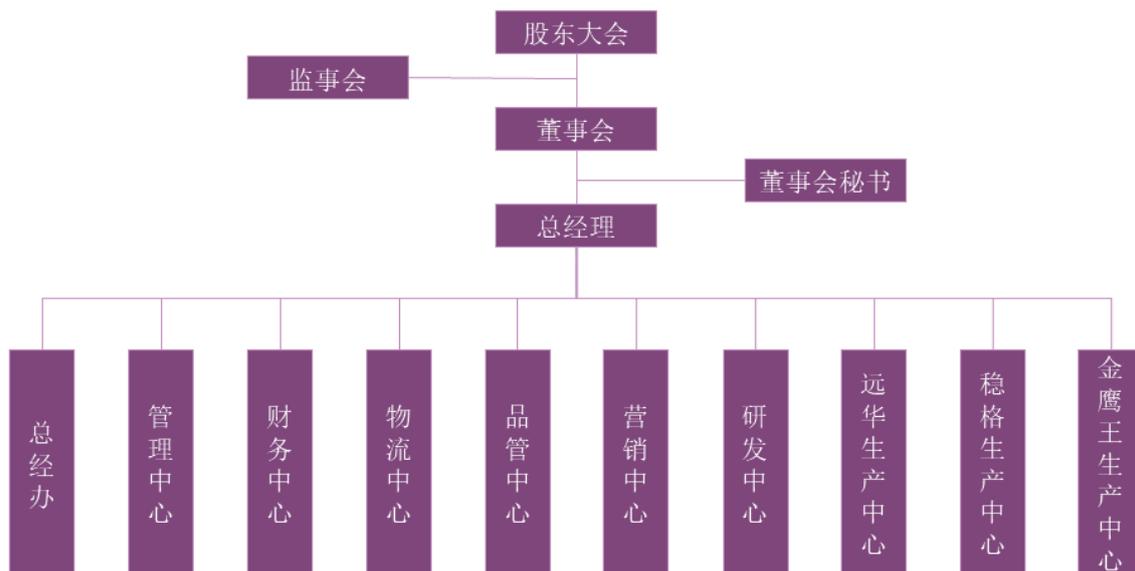
防滑垫（盥洗室）



瑜伽垫（舞蹈室）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各部门展开公司的日常经营与管理。公司各部门职责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职责描述
1	总经办	1、协助总经理处理日常事务； 2、负责维护公司所有硬件及软件的正常运行等。
2	管理中心	1、负责公司各项行政管理制度的制定与实施，完善公司的安全、环保、人力资源、绩效体系； 2、负责公司生产与生活区环境卫生、安全保卫以及消防绿化管理等工作； 3、负责公司管理制度的制定与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公司定岗定编、薪酬核算、考勤管理、员工招聘、绩效考核、培训管理、社会保险等管理工作。
3	财务中心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会计、财务各项法规和规章制度； 2、负责健全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制定会计核算方法、核算工作程序并确立会计人员岗位职责； 3、组织财务预算和各项财务计划的制定、分解以及落实； 4、负责日常成本核算、销售核算、利润核算等会计核算工作； 5、审阅原始单据、验证审批手续的完整性； 6、薪酬发放和费用报销、现金和票据的管理； 7、负责与外部审计机构的配合和沟通等。
4	物流中心	1、负责公司采购业务方面的管理，完成公司下达的采购指标及业务目标； 2、负责建立完整、严密的采购管理制度，规范采购工作流程、工作规范及各项采购业务标准，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3、负责与供应商的日常事务联络及相关问题的处理； 4、负责各类采购协议、合同及供应商资料等采购业务方面档案管理等。 5、对物料仓的管理制度进行不断完善； 6、负责所有物料的收、发、存的规范管理；

		7、各种生产原材料购进及时的跟进工作等。
5	品管中心	1、建立公司品质管理体系，制定品质管理的流程制度； 2、负责物料及生产过程的检验，品质异常的判定与处理，客户投诉与退货的调查与处理，对供应商的品质评估； 3、建立品质检验文件及品质检验标准，产品质量记录管理，质量改进管理等。
6	营销中心	1、完成公司营销计划； 2、提供客观的市场分析数据和报告； 3、制定营销管理流程制度； 4、建立完善对内对外沟通协调机制； 5、满足客户需求，建立良好客情关系； 6、建立团结高效的营销团队等。
7	研发中心	1、了解市场前沿信息及动态，根据公司产品路线的战略规划、市场调研的结果和客户要求制定产品开发方向，对新产品的可行性进行论证并组织实施； 2、制定研发规范，推行并优化研发体系； 3、规划组织现有产品的改进； 4、组织研发成果的鉴定和评审； 5、做好公司标准和专利规划，实施相关标准及申请专利等。
8	远华生产中心	主要负责 PVC 地板系列产品的生产管理。
9	稳格生产中心	主要负责防滑垫系列、瑜伽垫运动系列产品的生产管理。
10	金鹰王生产中心	主要生产 EVA 防滑垫、TPE 瑜伽垫系列产品的生产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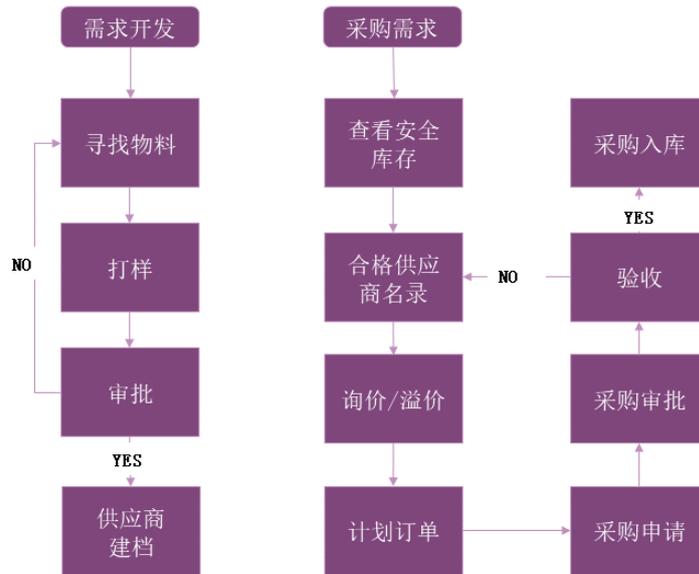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采购流程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布料、填充剂、颜料、稳定剂、发泡剂等主要原材料及辅料。

采购部收到物料需求部门的申购单，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筛选，并进行询价、议价、比价，确定供应商，并负责制订采购计划与《采购订单》，执行采购作业。最后总经理负责审批《采购订单》。采购部发出《采购订单》后，供应商根据物料按期交货，仓库进行数量检测，品管部或工程部进行品质检测，确认合格后方可入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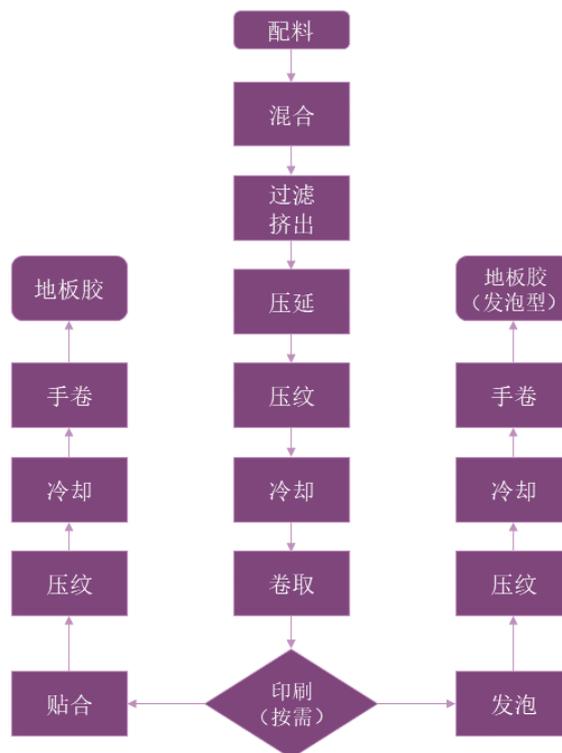
公司采购流程具体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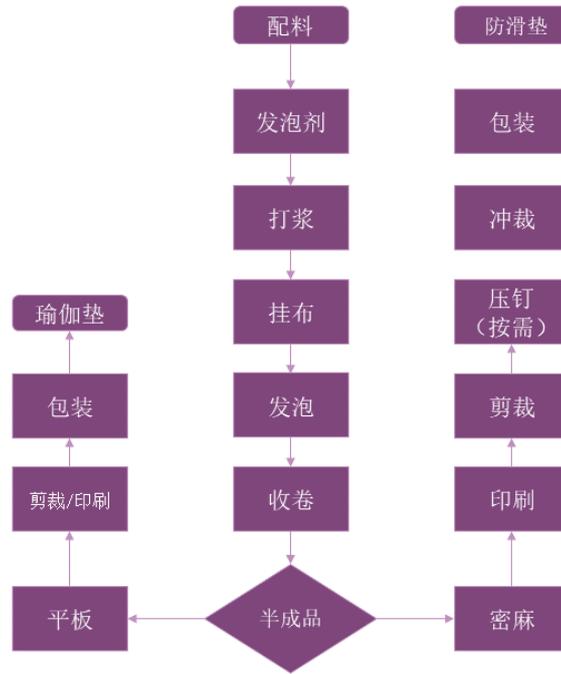
2、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部门按需生产。销售部与客户签订业务合同，按照客户需求编制订单。生产部根据库存情况、人员情况编制生产计划，以确保在生产制造过程中各部门能全力协作并保证质量。公司生产流程具体如下：

(1) 地板胶生产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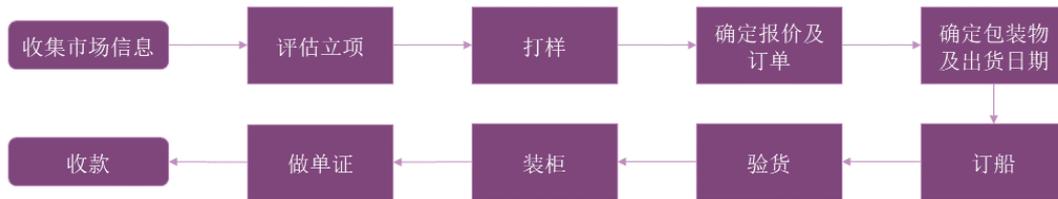


(2) 瑜伽垫、防滑垫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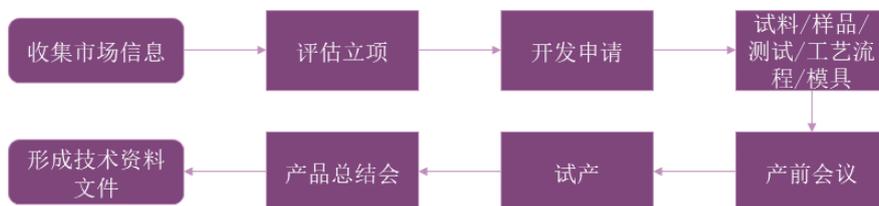
3、销售流程

公司设立专门的销售团队进行产品的销售，并且针对重要客户进行一对一服务。为保证产品顺利销售，公司及时了解客户的需求，满足客户日常的售前、售中以及售后的服务需求。公司销售流程具体如下：



4、研发流程

公司根据市场信息及自身产品定位，对拟研发产品进行立项，并经开发、测试、试产、检测等一系列流程达到研发目的，并最终形成技术资料。公司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1、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PVC 糊在涤纶丝上涂刮发泡技术	将 PVC 粉、增塑剂、热稳定剂、发泡剂及其它辅助材料依次投入混合机内高速搅拌均匀成糊, 根据产品要求调整好糊的粘度, 将涤纶丝织好的网布展平, 再将制好的 PVC 糊均匀地涂刮在网布上, 经过定型、高温发泡、压纹、冷却、收卷, 取终形成 PVC 发泡垫。	自主研发	该技术所形成的产品符合欧美环保标准, 防滑性能好, 回弹性能优异。目前广泛应用于家居生活、运动器材垫、瑜伽垫、浴缸垫、工具箱垫等。	是
2	无连接剂 PU 复合 PVC 瑜伽垫技术	该技术摒弃了传统的用粘接剂(如各类胶水)复合 PU 与 PVC 发泡垫, 采用在 PU 无纺布面直接涂刮 PVC 糊, 经过定型、发泡、压纹、冷却、裁切等工序, 形成了 PU/PVC 瑜伽垫。此技术因无连接剂, 直接在 PU 面涂刮 PVC 糊高温发泡, PU 层与 PVC 层粘连牢度非常好, 撕裂强度大, 耐用性好。	自主研发	已申请并获得发明专利, 产品符合欧美环保法规标准, 防滑性能特别是防湿滑性能优异, 已推入市场并受好评。	是
3	PVC 地板压延技术	将 PVC 粉、增塑剂、热稳定剂、发泡剂及其它辅助材料依次投入混合机内高速搅拌均匀, 再将混合料加入到密炼机内高温扭合进行初步塑化, 然后加入到开炼机进行塑化, 再次塑化后加入到过滤挤出机进行塑化并过滤掉料中杂质, 过滤好的料输入到压延机中进行最后塑化, 同时调整各辊间隙及速比, 将混合物拉成膜并调整克重、厚度, 并经过多道冷却系统成型、切边、收卷形成压延膜或底料。	自主研发	该技术所形成的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家居、建材等领域, 具有耐磨、防滑等性能, 高低温性能良好。	是
4	PVC 膜/PVC 底料/PEVA 膜印刷技术	将各种油墨混合调成相应花位颜色, 对准版辊花位, 在膜上印出相应图案, 经过平面/中心卷取或者是叠板, 将印好的膜/底料收卷/叠板。	自主研发	该技术所形成的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各类家居垫、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上的图案印刷工艺, 所形成的图案美观、质地良好。	是
5	PVC 地板贴合发泡技术	将未印刷的压延膜、压延底料分别预热升温, 经贴合辊粘合	自主研发	该技术所形成的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家居、建材等领域,	是

	泡技术	在一起后进行到发泡炉，再经过高温发泡，出炉后与已印刷的压延膜贴合、压纹、冷却成型。		具有耐磨、防滑等性能，高低温性能良好。	
6	PVC/TPE 浴缸垫高频工艺上压合吸盘技术	将发泡好的 PVC 料与 PVC 吸盘，经过高频机高频融合而成。	自主研发	该技术所形成的浴缸垫，质地柔软、回弹性能好，在浴室里因有吸盘作用，防滑性能非常好，有效防止摔倒。目前已广泛应用于家居生活中。	是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Gmyuanhua.com	http://www.gmyuanhua.com/	粤 ICP 备 05060024 号	2003.06.16	-
2	Wwenge.com	http://www.wwenge.com/	-	2004.02.07	海外域名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粤 (2020) 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09 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12,000.0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 (办公楼及宿舍)	2004 年 12 月 24 日-2054 年 12 月 23 日	自建	是	工业用地	-
2	粤 (2020) 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2 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 (车间一)	2004 年 12 月 24 日-2054 年 12 月 23 日	自建	是	工业用地	-
3	粤 (2020) 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1 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 35 号 (车间二)	2004 年 12 月 24 日-2054 年 12 月 23 日	自建	是	工业用地	-
4	粤	国有	远华		佛山市高明	2004 年	自	是	工业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0号	建设用地	新材		区荷城街道 三明路35号 (车间三)	12月24日-2054年12月23日	建			
5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8242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15,771.0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	是	工业用地	-
6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05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1座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吸收合并	是	工业用地	-
7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8120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3座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吸收合并	是	工业用地	-
8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13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14,660.0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2座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吸收合并	是	工业用地	-
9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307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4座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吸收合并	是	工业用地	-
10	粤(2023)佛高不动产权第0037105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33号 6栋	2006年12月31日-2056年12月30日	自建	否	工业用地	
11	粤(2023)佛高不动产权第0026477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15,454.30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 兴盛路88号 1栋	2004年12月24日-2054年12月23日	吸收合并	是	工业用地	-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2	粤(2022)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071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2004年12月24日-2054年12月23日	自建	是	工业用地	-
1 3	粤(2022)佛高不动产权第0005072号	国有建设用地	远华新材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	2004年12月24日-2054年12月23日	出让	是	工业用地	-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	15,688,782.76	10,002,103.27	正常使用	购入
2	软件	623,268.77	455,102.67	正常使用	购入
合计		16,312,051.53	10,457,205.94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44007415	远华新材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19年12月2日	2019.12.02-2022.12.01

2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2244010578	远华新材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	2022年12月22日	2022.12.22-2025.12.21
3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2月9日	2019.12.09-2022.12.08
4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1年10月13日	2021.10.13-2026.10.12
5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生产中心）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8月24日	2023.08.24-2028.08.23
6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2V	远华新材（稳格生产中心）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3年11月10日	2023.11.10-2028.11.09
7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1V	远华新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1月22日	2019.11.22-2022.11.21
8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1V	远华新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11月22日	2019.11.22-2022.11.21
9	排污许可证	914406007480403950001V	远华新材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年8月10日	2022.08.10-2027.08.09
1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0070020E51741R1M	远华新材	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8月5日	2022.08.05-2023.08.04

1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	0070023E52 188R2M	远华新材	中鉴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8 月 22 日	2023.08.22- 2026.08.21
12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070022S52 586R1M	远华新材	中鉴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1 月 8 日	2022.11.08- 2025.11.04
1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2015 (PVC 防滑垫、地板胶、地垫的生产)	U0022Q50 198R6M	远华新材	中鉴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7 月 23 日	2022.07.23- 2025.07.23
14	知识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1920IP00 128-06ROM	远华新材	华亿认证 中心	2020 年 6 月 8 日	2020.06.08- 2023.06.07
15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EnMS20230011	远华新材	中鉴认证 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3 月 11 日	2023.03.11- 2026.03.10
16	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MS 粤 [2019]AA1693 号	远华新材	中启计量 体系认证 中心	2019 年 12 月 26 日	2019.12.26- 2024.12.25
17	安全生产 标准化证书 (二级)	粤 AQBQGH202100049	远华新材	广东省应 急管理服务 协会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2.02.18- 2025.02
18	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	GSP (44L) 001816-2021	远华新材	广东省 WTO/TBT 通报咨询 研究中心	2021 年 8 月 20 日	2021.08.20- 2024.08.20
19	STANDARD 100 by OEKO-TEX®认证	SHNO 064722	远华新材	TESTEX AG	2022 年 7 月 8 日	2022.07.08- 2023.08.15
20	STANDARD 100 by OEKO-TEX®认证	SHNO 064722	远华新材	TESTEX A	2023 年 6 月 20 日	2023.06.20- 2024.08.15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	---	--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3,632,396.04	16,368,861.55	47,263,534.49	74.28%
机器设备	85,983,234.24	43,105,417.22	42,877,817.02	49.87%
运输工具	3,757,436.23	2,120,327.90	1,637,108.33	43.57%
电子设备及其他	16,957,217.37	6,219,893.23	10,737,324.14	63.32%
合计	170,330,283.88	67,814,499.90	102,515,783.98	60.19%

2、 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压延生产线	6	29,157,834.74	15,874,164.89	13,283,669.85	45.56%	否
印花机	2	2,572,938.05	747,778.89	1,825,159.16	70.94%	否
贴合机	9	4,735,479.97	1,864,936.44	2,870,543.53	60.62%	否
发泡机	4	1,927,282.29	374,694.24	1,552,588.05	80.56%	否
发泡炉	20	7,594,270.37	3,672,596.85	3,921,673.52	51.64%	否
合计	-	45,987,805.42	22,534,171.31	23,453,634.11	51.00%	-

3、 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09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办公楼及宿舍）	2,811.34	2020 年 3 月 23 日	办公、宿舍
2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2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车间一）	4,677.82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3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1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车间二）	2,000.00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4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0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 35 号（车间三）	3,987.34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5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05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1 座	10,139.25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6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8120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3 座	10,302.91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7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13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2 座	7,920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8	粤（2020）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307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4 座	11,744.47	2020 年 3 月 23 日	生产
9	粤 2023 佛高不动产权第 0037105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6 栋	7,304.01	2023 年 9 月 28 日	仓库
10	粤（2023）佛高不动产权第 0026477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88 号 1 栋	1,520.80	2023 年 6 月 20 日	宿舍
11	粤（2022）佛高不动产权第 0005071 号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88 号 2 栋	13,409.07	2022 年 1 月 27 日	生产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 员工情况

（1） 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	----	----

50 岁以上	132	24.26%
41-50 岁	174	31.99%
31-40 岁	175	32.17%
21-30 岁	60	11.03%
21 岁以下	3	0.55%
合计	544	100.00%

(2) 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0	0.00%
硕士	5	0.92%
本科	24	4.41%
专科及以下	515	94.67%
合计	544	100.00%

(3) 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12	2.21%
研发人员	71	13.05%
生产人员	373	68.57%
销售人员	25	4.60%
财务人员	9	1.65%
行政后勤人员	54	9.93%
合计	544	100.00%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是	是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劳务外包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形，外包涉及的工序主要是基础生产操作、产品包装等简单生产环节，该部分工序技术含量较低且可替代性较强，不涉及核心岗位，用工性质具有临时性，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劳务外包服务商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广东中汇英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均具备《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资质，有效期分别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0 日、2021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1 日。公司劳务外包情形合法合规，公司对劳

务外包服务商不存在依赖。

2、劳务派遣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的情况，具体如下：

(1) 劳务派遣原因

为保证公司的订单顺利完成，公司存在少量的劳务派遣用工情况，被派遣人员主要从事临时性工作岗位，未影响公司技术和服务稳定性、保密性要求。公司与劳务派遣公司均签订了《劳务派遣协议》，劳务派遣公司均持有有效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劳务派遣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员工人数	544	560
劳务派遣人数	3	0
劳务派遣占用工总数比例	0.18%	0.00%

《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规定：“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10%。”，报告期内公司劳务派遣用工占比不存在超过10%的情况，公司劳务派遣用工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之规定。

劳务派遣员工从事的工作岗位均为车间普通操作工，包括基础生产、产成品包装等，薪酬按小时计算，基本与公司正式员工同工同酬。岗位性质符合临时性、辅助性和替代性的用工要求。

(3) 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与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公司名称、资质证书信息、向公司派遣的员工数量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编号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经营事项	报告期	派遣员工数量(报告期末)
广东快招人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442000190118	劳务派遣服务	2023年度	3

(4) 劳务派遣员工的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不具备劳务派遣资质的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的情况。

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经核查，2021-01-01至2024-02-04期间，未发现该主体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3年度	2022年度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 地板胶	42,462.64	66.99%	43,947.65	68.67%
防滑垫	13,596.74	21.45%	13,755.44	21.49%
瑜伽垫	7,322.52	11.55%	6,291.35	9.83%
其他业务	5.87	0.01%	4.82	0.01%
合计	63,387.77	100.00%	63,999.26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2022年、2023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13,602.53万元、16,876.69万元，分别占各年营业收入的21.25%、26.62%。公司主要客户系具有一定规模的家居百货供应商及零售商，其中PVC地板胶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居、公共场所如医院、机场等地面铺装，防滑垫产品主要应用于家居防滑、橱柜垫、浴室防滑等场景，瑜伽垫产品主要包含瑜伽运动垫、跳绳垫、健身运动设备垫。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美、非洲以及东南亚等地区。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3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PVC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Kittrich Corporation	否	防滑垫	5,832.65	9.20%
2	Fit for Life LLC	否	瑜伽垫	4,083.94	6.44%
3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否	PVC地板胶	3,074.87	4.85%
4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出口有限公司	否	PVC地板胶	2,128.84	3.36%
5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	否	PVC地板胶	1,756.39	2.77%
合计		-	-	16,876.69	26.62%

2022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PVC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Fit for Life LLC	否	瑜伽垫	3,210.56	5.02%
2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否	瑜伽垫	3,196.99	5.00%
3	Kittrich Corporation	否	防滑垫	3,170.24	4.95%
4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	否	PVC地板胶	2,039.98	3.19%

	出口有限公司				
5	UKWALABARGAI NSLTD.	否	PVC 地板胶	1,984.76	3.10%
	合计	-	-	13,602.53	21.2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2022 年、2023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分别为 19,583.12 万元、19,446.89 万元，分别占各年采购总额的 40.57%、42.21%。公司主要向供应商采购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等主要原材料。

2023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聚氯乙烯、增塑剂、塑料粒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是	聚氯乙烯	8,274.57	17.96%
2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否	增塑剂	5,267.85	11.43%
3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2,548.28	5.53%
4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1,881.36	4.08%
5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1,474.83	3.20%
	合计	-	-	19,446.89	42.21%

2022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聚氯乙烯、增塑剂、塑料粒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是	聚氯乙烯	8,501.33	17.61%
2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否	增塑剂	3,965.90	8.22%
3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2,698.98	5.59%

4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2,392.83	4.96%
5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否	塑料粒	2,024.08	4.19%
合计		-	-	19,583.12	40.57%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与公司关系	占有权益供应商	权益内容
1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的股份，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1、 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家环保局《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

知》（环发[2003]101号）和《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办[2007]105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暂定为冶金、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防治、制革和采矿业 13 类行业。另外根据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 16 类行业，以及国家确定的其他污染严重的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为 PVC 地板、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门类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大类中的“C292 塑料制品业”类中的“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不属于上述重污染行业。

2、项目建设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已履行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手续如下：

建设项目名称	环境影响评价批复		竣工环境验收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审批单位	批准文号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新建工程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报表 [2006]22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工业验 [2007]17号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印花车间工程及发泡炉废气治理设施整改工程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08]42号
佛山市高明区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扩建工程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明环工业书 [2011]024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运输和城市管理局	明管验 [2012]28号
佛山市远华塑料实业有限公司导热油炉改造项目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6]101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7]48号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年产 PVC 家居垫 1500 吨改扩建项目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	佛明环审 [2019]43号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佛明环验 [2020]34号、自主验收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工业书 [2011]014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6)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有机热载体炉改造项目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2015] 89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7)49号
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扩建项目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6]94号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验 (2018)33号
佛山市金鹰王地板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佛山市高明区环境保护局	明环审 [2018]299号	一期已自主验收，二期尚未开建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王生产中心扩建项目	佛山市生态环境局	佛明环审 [2022]58号	一期已自主验收，二期尚未开建	

3、公司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2019年11月22日，公司取得由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6007480403950001V，有效期自2019年11月22日至2022年11月21日。

2022年8月10日，公司取得由佛山市生态环境局续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6007480403950001V，有效期自2022年8月10日至2027年8月9日。

2019年12月9日，公司稳格生产中心取得由佛山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6007480403950002V，有效期自2019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8日。

2021年10月13日，公司稳格生产中心取得由佛山市生态环境局续发的《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406007480403950002V，有效期自2021年10月13日至2026年10月12日。

4、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情况及环保违规事项

2023年11月16日，公司因排放污水至厂界外市政管道被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办事处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荷（环）罚字【2023】13号》，并处以罚款300,000元。公司已积极整改，并于2023年11月17日缴纳完毕上述罚款。

2024年2月1日，佛山市生态环境局高明分局荷城监督管理所出具《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保情况说明》，证明公司上述行政处罚系“一般情形行政处罚，并且已完成整改。据查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1日期间，不存在该企业因违反生态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荷城街道办事处生态环境行政处罚的其他情况记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生态环保行政处罚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否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是

具体情况披露：

1、安全生产许可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公司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安全生产违规情况

2023年11月27日，公司因机械伤害生产安全事故被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明）应急罚【2023】62号》，并处以罚款300,000元。公司已积极整改，并于2023年11月28日缴纳完毕上述罚款。

2024年1月31日，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出具《关于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情况说明》，证明“该事故为一般生产安全事故，不属于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除此以外，2022年1月

1日至2024年1月31日期间，该公司在佛山市高明区辖区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过程中，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我局行政处罚的情况，亦无其他生产安全事故记录”。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涉及安全生产行政处罚情形。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2019年12月26日，公司取得由中启计量体系认证中心颁发的《测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CMS 粤[2019]AA1693号，有效期自2019年12月26日至2024年12月25日。

2020年8月5日，公司取得由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证书编号0070020E51741R1M，有效期自2022年8月5日至2023年8月4日。

2023年8月22日，公司取得由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证书编号0070023E52188R2M，有效期自2023年8月22日至2026年8月21日。

2022年7月23日，公司取得由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2015（PVC防滑垫、地板胶、地垫的生产）》，证书编号U0022Q50198R6M，有效期自2022年7月23日至2025年7月23日。

2023年3月11日，公司取得由中鉴认证有限责任公司颁发的《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编号EnMS20230011，有效期自2023年3月11日至2026年3月10日。

2022年7月8日，公司取得由TESTEX AG颁发的《STANDARD 100 by OEKO-TEX®认证》，证书编号SHNO 064722，有效期自2022年7月8日至2023年8月15日。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消防

主体	地理位置	用途	消防验收/备案号
远华新材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办公楼及宿舍）	办公楼、宿舍	明公消（验）字【2006】第（290）号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一）	生产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二）	生产	
	高明区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三）	生产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40号1座	宿舍	明公消（验）字【2006】第（052）号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生产	明消验备【2021】064号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1 座（稳格厂房 A）	生产	440000WYS130002697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3 座（稳格综合车间 A）	生产	440000WYS180013160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2 座（稳格厂房 B）	生产	暂遗失
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4 座（稳格综合车间 B）	生产	440000WYS160028337
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6 栋	仓库	明消验备【2023】082 号

注：公司位于高明区荷城街道兴盛路 33 号 2 座的稳格厂房 B 因竣工时间久远，存在消防验收备案证明遗失的情形。稳格厂房 B 系公司吸收合并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时取得。

根据 2009 年 9 月发布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2 号）第五条“建设单位办理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应当提交下列文件：……（四）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根据《竣工验收备案表》，经佛山市高明区国土城建和水务局备案确认，稳格厂房 B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12 年 7 月 9 日收讫，文件齐全，其中即包括《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2024 年 5 月 29 日，佛山市高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水务局出具证明“经核查，现将佛山市稳格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和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相关项目竣工验收相关信息说明如下：……2、厂房 B，建设单位：佛山市稳格家具用品有限公司，开工日期：2010 年 9 月 15 日，竣工验收日期：2012 年 6 月 21 日，竣工验收备案日期：2012 年 7 月 9 日……”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冠明承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房地产权属管理及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及其规范性文件，公司竣工房屋建筑物已全部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不存在因违法建筑、临时建筑事项而导致一切行政处罚。如果公司因房屋建筑物未办理消防验收/备案手续或因消防事项而受到处罚，本人将承担相应的罚款费用及经济损失，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2、社保公积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职员工 544 人，公司已为 427 人缴纳社保，占全体员工的 78.49%；已为 11 人缴纳公积金，占全体员工的 2.02%。

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主要原因包括：（1）退休返聘员工，无需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2）部分员工系新员工，于转移手续办理完成后才可进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缴纳；（3）部分员工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缴纳。

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若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或因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事宜被处以行政处罚、缴纳滞纳金或被追究其他法律责任，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和补偿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因此产生的需补缴费用、滞纳金或罚款（如有）等任何支出，保证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并承诺此后不向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追偿”。

根据信用广东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人力

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亦不存在住房公积金领域因违反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六、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经过多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目前已有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三大系列产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自于公司优质的产品、良好的行业口碑、长期的技术积累以及对客户的快速响应能力。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大型商超、大型建材商等，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获得了较为稳定的收入。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研发模式，具体如下：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产定采+安全库存”相结合的集中采购模式，采购项目主要包括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等，由采购部统一采购。

采购部负责组织进行供方评定，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与供方档案，对供应商的供货产品进行评估，品管部和工程部配合采购对供应商进行评估，并负责所有材料的进料检验工作，包括对供应商样品的确认评估，再由技术人员对供应商样品进行评价。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及辅料市场供应丰富，可供选择的供应商较多，公司遵循选择有实力的优质供应商源头采购的原则，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建立了广泛稳定的供货渠道。公司选择供应商时，主要参考供应商的品质、信誉度、资金实力、品种规格及供货保障等方面。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实行“以销定产+适量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以客户的订单需求为基础，通过综合分析客户对产品的性能、颜色、需求量等各方面要求，结合自身产能、原材料采购及仓库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进行量产。

生产部接到订单之后，根据库存情况、人员情况等按照订单要求制定生产计划并安排生产，产品生产完后经过品管部检验合格之后予以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是客户群体分散，产品规格品种多样，公司销售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国外，客户群体为批发商、大型商超或大型建材商等。公司海外客户主要为 Kittrich Corporation、UKWALA BARGAINS LTD、Fit For Life LLC 等。公司主要通过参加展会、老客户介绍等方式寻找客户。公司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客户进行沟通，并邀请客户来厂参观、考察，最终确定合作关系。公司产品定价考虑多方面因素，如原材料价格、产品加工方式、产品包装方式、运输方式等。

在整个交易过程中，公司与客户交易不具备经销模式的特点，公司未与下游客户签订经销协议，也无法对下游客户的销售价格、销售渠道产生影响，属于直销模式。公司系基于自身竞争优势及品牌知名度，通过业务人员点对点沟通，主动争取合作机会，直接与客户谈判获取业务合同。

4、研发模式

公司设有独立的研发部门，采取自主研发模式。

为保持公司产品技术的核心竞争优势，一方面，公司立足现有市场，以现有生产过程中出现的质量控制缺陷为牵引，对现有配方、工艺进行攻关创新，带动产品质量的提升；另一方面，不断增加对新产品、替代产品的研发投入，进一步开展产品预研和技术预研，引导行业的发展方向。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拥有 19 项发明专利、54 项实用新型专利、23 项外观设计专利。此外，公司还有 20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具备较强的研发实力。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系国家工信部认定的“国家绿色工厂”。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始终坚持自主研发、重视研发投入，注重自身研发能力与市场需求相结合，与产业绿色发展大趋势相契合，目前已经形成以市场及客户需求特点为导向的研发设计体系。经过多年技术探索与积累，公司掌握了性能优越、绿色环保的 PVC 地板、防滑垫及瑜伽垫系列产品的生产工艺，具备丰富的产品外观设计储备，能够满足全球不同国家或地区客户提供个性化、专业化的产品需求，提供精细化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提升自身创新属性，取得了共计 96 项国家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1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4 项，外观设计专利 23 项，并有 20 项发明专利正在审核中。同时公司拥有 59 项商标权。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96
2	其中：发明专利	19
3	实用新型专利	54
4	外观设计专利	23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20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157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59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不断提升其生产技术水平，强化自身核心竞争优势，保持了稳定的研发费用投入。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PEVA 印刷台布的研发	自主研发	292,300.74	3,906,752.92
复合滴塑布宠物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89,674.25	2,850,791.04
PU+PVC 大斜边厨房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2,761,322.54	1,848,347.80
可降解 PVC 垫的研发	合作研发	4,560,464.90	1,622,620.86
艾草驱虫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4,620,418.43	1,532,724.23
TPE+软木皮瑜伽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4,460,919.58	838,424.57
户外仿草席地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573,701.30	
抗折压亲肤 PVC 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22,118.59	
夜间发光效果门口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08,684.28
负离子瑜伽垫的研究与开发	自主研发		128,281.06
抗菌防滑瑜伽铺巾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93,026.50
儿童爬行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924,453.10
PVC 瑜伽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871,934.23
感温色变浴缸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154,926.01
针灸按摩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2,489,583.16
EVA 拼图瑜伽垫的研发	自主研发		2,582,396.59
合计	-	22,580,920.32	23,752,946.36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3.56%	3.71%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合作研发的背景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项合作研发项目，公司与外部高校机构中山大学以及当地材料技术开发企业佛山纳纤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合作研发，主要是利用外部科研力量对公司的研发实力进行补充

与加强，实现优势互补、共求发展。

中山大学是“211工程”、“985工程”首批重点建设的大学，是广东省区域经济提供先进制造源头技术、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和培养创新性人才的重要基地，在化学材料学科领域具有丰富的科研经验积累；佛山纳纤科技有限公司拥有本次合作研发项目部分关键材料处理的技术；而公司在塑料制品产业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工艺实践经验，拥有相关专业设备及相关研发、质量、生产人员。公司与中山大学、佛山纳纤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可降解PVC垫的开发与应用方面的合作研发与技术交流有利于实现优势互补，拓展公司研发能力。

(2) 合作研发不涉及公司核心专利

截至目前，上述合作研发项目尚处于研发过程中，报告期内，公司暂未通过产学研合作产生研发成果，核心技术不存在通过合作研发取得的情形。公司与中山大学、佛山纳纤科技有限公司开展合作研发主要系充分借助高校资源、社会资源加强技术力量，上述合作研发仅作为公司研发力量的补充，公司对合作方不存在技术依赖。

(3) 主要权利义务、知识产权的归属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甲方）与中山大学（乙方）、佛山纳纤科技有限公司（丙方）签署的《技术开发（合作）合同》，主要合作研发约定如下：

主要权利义务：甲方提供可生物降解瑜伽垫类材料原料及基础实验方案，必要时提供相关设备的研发及材料测试支持；乙方提供相关产品的技术资料及生产技术路线，相关产品的检测测试及报告。丙方提供相关产品的生产技术路线和方案，相关产品的检测测试报告和相关技术服务方案。

知识产权的归属：完成方(完成方、合作各方)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三方享有该合成方案的所有权，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包括并不限于专利、软件著作权、品牌、商标等)，在获得甲方和丙方书面同意的前提下，乙方可以利用甲方数据进行学术研究和论文发表，但不得侵犯甲方和丙方的合法权益。

截至目前，三方均依约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 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p>(1) 2020年7月,公司被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023年12月,公司通过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的资格复审,持续被认定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p> <p>(2) 2019年12月2日,公司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首次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4007415,有效期自2019年12月2日至2022年12月1日;</p> <p>2022年12月22日,公司再次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4010578,有效期自2022年12月22日至2025年12月21日。</p>
------	--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C292 塑料制品业”之“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之“C292 塑料制品业”之“C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为“11 原材料”之“1110 原材料”之“111010 化学制品”之“11101010 商品化工”。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工业和信息化部	监测分析工业、通信业运行态势,统计并发布相关信息,进行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协调解决行业运行发展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政策建议,负责工业、通信业应急管理、产业安全和国防动员有关工作;承担振兴装备制造业组织协调的责任,组织拟订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依托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协调有关重大专项的实施,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2	科学技术部	拟订国家基础研究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国家重大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拟订重大科技创新基地建设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规划和监督实施,牵头组织国家实验

		室建设，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开放共享。
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订并组织实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牵头组织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国家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国家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经济体制改革和对外开放的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
4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行业自律管理。组织行业研究，收集、传递、共享行业信息；协助政府有关部门制订行业发展规划、技术经济政策和法令条例；推动行业自主创新和新产品、新工艺、新技术和新材料的开发应用；组织本行业人才的培训，促进人才交流。
5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行业自律管理。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向政府提出有关经济政策和立法方面的意见或建议；组织开展行业统计，收集、分析、研究和发布行业信息，依法开展统计调查，建立电子商务信息网络；参与制订行业规划，对行业投资开发、重大技术改造、技术引进等项目进行前期论证与初审等。

3、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关于推动轻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消费〔2022〕68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市场监管总局	2022年6月	加快绿色安全发展。有序推进轻工业碳达峰进程，绘制造纸等行业低碳发展路线图。加大食品、皮革、造纸、电池、陶瓷、日用玻璃等行业节能降耗和减污降碳力度，加快完善能耗限额和污染排放标准，树立能耗环保标杆企业，推动能效环保对标达标。推动塑料制品、家用电器、造纸、电池、日用玻璃等行业废弃产品循环利用。
2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原〔2022〕34号	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科学技术部、生态环境部、应急管理部、国家能源局	2022年3月	优化整合行业相关研发平台，创建高端聚烯烃、高性能工程塑料、高性能膜材料、生物医用材料、二氧化碳捕集利用等领域创新中心，强化国家新材料生产应用示范、测试评价、检验检测等平台作用，推进催化材料、过程强化、高分子材料结构表征及加工应用技术与装备等共性技术创新。
3	《“十四五”原材料工业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1年12月	实施大宗基础材料巩固提升行动，引导企业在优化生产

		(2021) 212 号	科技部、 自然资源 部		工艺的基础上，利用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提升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高强铝合金、稀有稀贵金属材料、特种工程塑料、高性能膜材料、纤维新材料、复合材料等综合竞争力。
4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中国塑协 [2021]34 号	中国塑料 加工工业 协会	2021 年 6 月	大力开发用于航空、航天、国防军工及汽车、高铁、家电、通讯、现代农业及日常生活及节能环保、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业等领域所需要的具有高强、高韧、高阻隔、高透明、耐高温、阻燃、耐磨、耐腐蚀、导电、绝缘、导热等性能的薄膜、容器、零配件、日用品、工程塑料等塑料制品。
5	《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	工信部联 规 (2016) 454 号	工业和信息 化部、 发展改革 委、科技 部、财政 部	2017 年 1 月	加快推动先进基础材料工业转型升级，以基础零部件用钢、高性能海工用钢等先进钢铁材料，高强铝合金、高强韧钛合金、镁合金等先进有色金属材料，高端聚烯烃、特种合成橡胶及工程塑料等先进化工材料，先进建筑材料、先进轻纺材料等为重点，大力推进材料生产过程的智能化和绿色化改造，重点突破材料性能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工艺技术，不断优化品种结构，提高质量稳定性和服役寿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先进基础材料国际竞争力。
6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	2017 年第 1 号公告	国家发展 改革委	2017 年 1 月	提升绿色建筑环境质量的功能材料，抗震减灾高性能快速修复建材，具备抗菌、防污、自洁净等特殊功能的建材产品。
7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规 (2016) 344 号	工业和信息 化部	2016 年 10 月	研发适应绿色建筑及装配式建筑市场需求的节能、绿色、生态型的新型墙体及屋面材料。
8	《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工信部规 (2016) 241 号	工业和信息 化部	2016 年 7 月	推进品牌国际化，提高家用电器、皮革、家居、五金制品、照明电器、玩具等行业品牌产品出口比例，推动优势品牌企业实施国际化发展

					战略，扩大“中国制造”的国际影响力。
9	《中国制造2025》	国发〔2015〕28号	国务院	2015年5月	加快制造业绿色改造升级。全面推进钢铁、有色、化工、建材、轻工、印染等传统制造业绿色改造，大力研发推广余热余压回收、水循环利用、重金属污染减量化、有毒有害原料替代、废渣资源化、脱硫脱硝除尘等绿色工艺技术装备，加快应用清洁高效铸造、锻压、焊接、表面处理、切削等加工工艺，实现绿色生产。

(2) 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公司主要从事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其中又以地板胶为主。地板胶又称 PVC 地板、塑料地板，塑料地板是目前建筑工程中应用非常广泛的新型地面材料，也称为“弹性地板”，是以 PVC 树脂为主要原料，加入各种助剂和辅料生产而成，由于其独特优点，在很多建筑领域已普遍替代了瓷砖和木质地板，成为地面材料的首选。自 20 世纪 80 年代进入中国以来，因其具有超耐磨、安全无污染、清理及维护方便和色彩多样等特点，PVC 地板已经逐渐被中国市场接受，并取得了广泛的应用。从具体细分行业看，公司属于塑料地板行业，各部门先后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扶持政策和指导性意见，为塑料地板行业发展建立了良好的政策环境及为行业的健康发展指明方向，同时也为业内企业提供了良好的制度和政策保障，相关政策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行业发展概况

塑料地板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其在公共建筑和家用住宅装饰上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塑料地板行业作为建筑装饰行业重要的组成部分，与房地产和建筑装饰业有高度关联性，被广泛应用于商场、酒店、写字楼、医院、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建筑以及住宅。现阶段随着国家城市化率的逐步提高，伴随基础设施建设领域的快速扩张，地面装饰材料得到了大量运用，行业总体呈上升趋势。

此外，我国凭借生产成本及产业链优势，已成为塑料地板的主要生产地区。受欧美地区塑料地板进口需求的持续快速增长，我国塑料地板出口规模亦随之快速增长。根据中国海关的数据，2016 年至 2023 年我国出口 PVC 地板金额从 172.60 亿元增长到 364.1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1.26%，塑料地板（非 PVC）从 47.13 亿元增长至 107.75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2.54%。

图 1 2016 年-2023 年我国塑料地板出口金额（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海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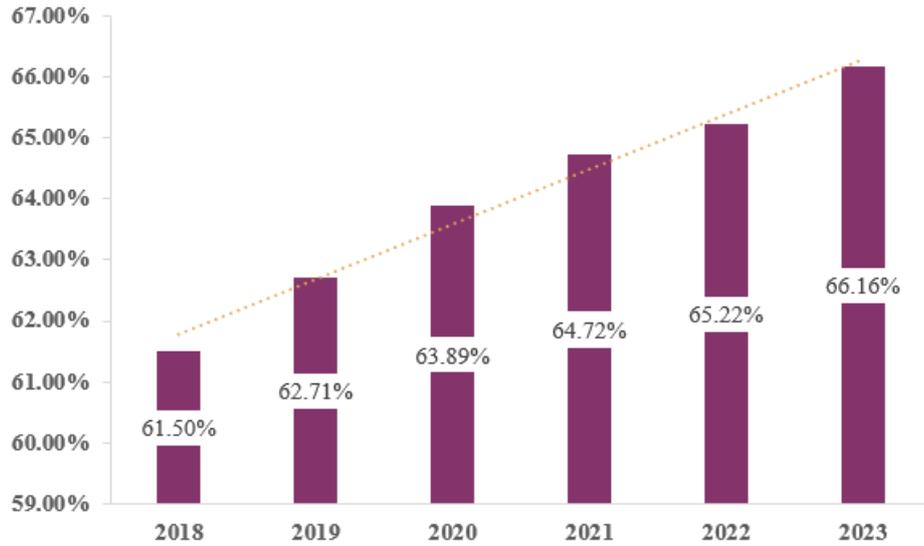
（2）市场规模

PVC地板属于建筑装饰装饰消费品，其行业市场需求受房地产行业发展、二次装修市场以及消费升级等因素影响。

近年来，在城镇化、人口老龄化、三胎政策全面放开等因素的推动下，教育、养老、体育和卫生等领域的公共场所建设需求不断增加，PVC地板产品凭借施工便利、环保、防水防滑等特点，在上述领域得以被广泛应用，同时逐步向家庭装修市场扩张。在未来，随着我国房地产、幼儿教育、养老等行业的稳定发展，将有利于PVC地板市场需求的快速增长。

①我国人口基数巨大，城镇化率不断提升，建筑装饰行业发展空间广阔，直接带来市场需求。相比于欧美发达国家，我国人口基数巨大，城镇化率相对较低，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城镇化率将处于长期提升阶段，将促进中国房地产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每年均需建造大量的新房来满足需求。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2023年2月29日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2023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截至2023年末，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66.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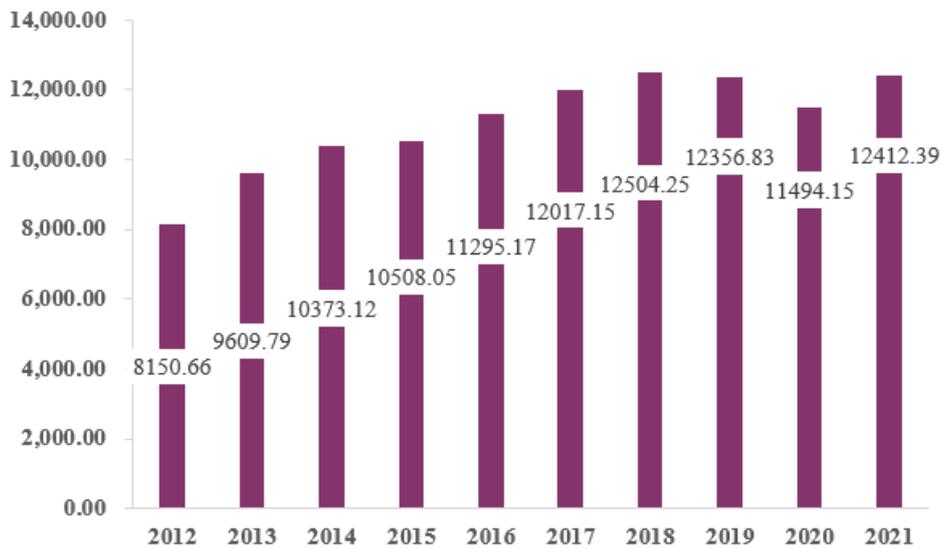
图2 2018-2023年中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此外，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快速增长，城市规模的急剧膨胀，我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的提高，使建筑装饰行业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据 Wind 统计，2012 年到 2021 年，中国建筑业装修装饰总产值从 8,150.66 亿元增长到 12,412.39 亿元，进而带动了 PVC 地板行业的快速发展。

图 3 2012-2021 年中国建筑业装修装饰总产值（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Wind

②消费者环保、安全消费的形成理念将带来的市场需求

PVC 地板在国外被市场接受也经历了较长的时间，美国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便引入 PVC 地板并开始工业化生产，初期并没有得到消费者的广泛认可，后期随着 PVC 地板技术的改良、结构的升级、种类的增加才逐渐得到了消费者的认可，应用领域也从商业地面装饰拓展到家用地面装饰。

近年来，消费者环保、安全消费的理念逐步形成，PVC 地板健康环保、防水防滑、无甲醛等优势逐渐深入人心，消费者对 PVC 地板的认可度逐步提升，逐渐成为居家装修的选择之一。随着

国内房地产市场的进一步发展、二次装修的和国内商用装修的需求不断增强，未来国内增量市场将会带来巨大的需求，PVC 地板行业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3）行业发展趋势

①绿色环保成为发展潮流

伴随资源环境承载压力的凸显和人们对健康关注度的提升，消费者越来越关注家具、室内装饰的污染问题，绿色环保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在此背景下，欧美地区对地板产品的环保指标要求日益严格，例如，欧洲对地板有害物质限量采用释放量检测，美国更是在释放量的基础上检测空气质量标准，BRE 绿色环保认证则从地球环境资源保护的角度对产品提出更高要求。虽然目前我国对 PVC 地板的环保要求与欧美相比仍有一定差距，但随着行业标准的升级、产业政策的推动以及消费者对家居装饰的环保性能要求的提升，国内 PVC 地板行业的绿色环保发展趋势将愈发明显。

②技术持续创新

随着行业的不断发展以及产品制造工艺的逐渐加强，PVC 地板核心工艺开发、关键工程问题解决能力不断提升，在耐磨性、尺度偏差、抗冲击性等方面取得技术进步。未来，为了满足消费者多层次、多样化的需求，对 PVC 地板的研发需要更为贴近市场，PVC 地板企业根据消费者对外观呈现、铺装方式、后期维护的定制化、个性化需求进行开发设计，从而提升产品竞争力，带动行业高速发展。

③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

目前，国内外生产 PVC 地板的企业数量众多，市场较为分散，各企业在生产规模、技术水平、品牌效应等方面相差较大，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及核心技术的企业较少。随着环保标准的提高、消费者日益追求产品的个性化和品质化，规模效应明显、技术先进、资金实力较为雄厚的企业将具备明显的竞争优势，而生产效率低、产品质量一般的企业将面临不利竞争局面，市场份额将向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核心技术工艺的企业集中。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全球竞争格局

欧美等主要发达国家对 PVC 地板的接受程度较高，已成为 PVC 地板的主要消费市场。凭借几十年的市场发展与积累，欧美 PVC 地板企业在销售渠道、研发设计、品牌影响力等方面逐步形成较大的竞争优势，在全球市场尤其是主要发达国家的市场中占据着主导地位，市场份额较大，形成较为明显的领先优势。发达国家的 PVC 地板市场呈现龙头企业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偏高的态势，国际巨头企业凭借着其强大的品牌效应和研发优势，通过在中国等发展中国家以合资建设生产基地或直接采购 OEM、ODM 产品满足其市场需求，形成了发达国家以 OBM 模式的零售商为主导的格局。

发展中国家 PVC 地板行业起步相对较晚，同时受欧美地区人工成本较高等因素影响，PVC

地板行业的生产制造环节主要集中在中国等亚洲国家，销售渠道和品牌影响力等与欧美国家存在一定的差距，一般通过为国外地板品牌商和建材零售商提供 OEM、ODM 产品的经营模式参与全球市场竞争。凭借基础设施完善、人力成本较低等优势，发展中国家在产品设计、生产工艺等方面的经验不断提升，国际竞争力不断加强，在全球 PVC 地板市场供给侧占据主要地位。

（2）国内竞争格局

中国是最主要的 PVC 地板生产国，从事 PVC 地板生产的企业较多，国内的企业主要以 OEM、ODM 模式为国际地板品牌商和建材零售商代工为主，业务基本以出口为主，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较为激烈。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从事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凭借着多年的技术研发积累、可靠的产品质量以及多年的市场推广，现已发展成为 PVC 地板行业、瑜伽垫行业具有一定竞争力的骨干企业，具有较高的行业知名度。近年来，公司的产品开发、品质保障等方面逐渐获得客户们的认可，业务订单迅速增长，行业地位不断提升。2018 年，公司经佛山市质量强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为“细分行业龙头企业”。

受欧美等国家和地区 PVC 地板进口需求快速增长的影响，我国 PVC 地板出口规模亦随之快速增长。根据海关数据的统计，中国 2022 年度和 2023 年度的 PVC 地板出口金额分别为 4,126,364.87 万元和 3,641,691.51 万元。公司相关产品在上述年份的出口总金额分别为 27,365.21 万元和 29,179.68 万元，分别占总出口市场份额的 0.66% 和 0.80%。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中国 PVC 地板出口总额	4,126,364.87	3,641,691.51
公司 PVC 地板出口总额	27,365.21	29,179.68
公司占比	0.66%	0.80%

注：国内涉及 PVC 地板等相关产品出口的报关科目主要为 39181090 类别（氯乙烯聚合物制的铺地制品）

2、公司的竞争对手

目前，我国从事 PVC 地板生产及销售的主要竞争对手有：

（1）江苏正康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74112.NQ）

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3 日，主营业务为 PVC 复合材料地板及三聚氰胺浸渍纸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为 SPC 地板、LVT 地板和浸渍纸。

（2）明和科技（唐山）股份有限公司（872553.NQ）

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 18 日，主营业务为 PVC 塑胶地板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包括 LVT 地板（石塑地板）、WPC 地板（木塑地板）、RVT 地板（硬质地板）等。公司的产

品主要销往香港、美国、德国、比利时、法国、新加坡、马来西亚、泰国、葡萄牙、荷兰等地。

（3）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003011.SZ）

公司是目前国内领先的 PVC 地板生产及出口商之一，主要从事 PVC 地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产品的结构，公司产品分为 LVT 地板、WPC 地板和 SPC 地板三大类，主要用于建筑物的室内地面装饰，产品功能与木地板、瓷砖等传统地面装饰材料相似。PVC 地板由高分子材料聚氯乙烯(PVC)加工制成，与木地板瓷砖等传统地面装饰材料相比，PVC 地板具有环保、可回收利用、安装简便、耐磨、防潮、防滑和防火阻燃等优点，深受欧美市场欢迎，广泛应用于商场、酒店写字楼、医院、学校、体育场馆等公共建筑以及住宅。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以及市场推广，在行业内积累了大量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的业务范围已覆盖美洲、欧洲、东南亚、大洋洲等地区。公司与 Kittrich Corporation、Fit For Life LLC 等国际知名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品牌商建立起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2）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把技术创新放在首要位置，通过人才培养和研发队伍建设，公司的技术和创新能力不断提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专利 96 项，其中 19 项为发明专利，尚有多项发明专利正在申请中。公司通过优化产品材料配方、改进技术工艺，为客户提供环保、耐磨、防水、防滑等高性能的地板产品。

（3）规模化生产优势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和不断的产能扩张，公司已成为国内少数具备规模化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部分境外客户市场地位突出、经营规模较大，其采购产品具有订单批次多、单批次订单量大、供货时间要求高等特点。公司规模化的生产优势增强了产品的及时交付能力，使得公司具备承接境外客户大订单的能力。此外，公司对原材料规模化采购，提升了采购的议价能力，并通过大规模、自动化生产，降低了公司产品的生产成本。

（4）质量控制优势

领先的质量管理水平是公司能够获得客户认可的重要因素，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不断吸取国内外先进的管理方法，树立了先进的管理理念，已获得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质量管理水平获得客户的认可。

4、竞争劣势

当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对资金的需求日益增加，自身积累不能持续满足现有产品的扩产、新产品的开发、市场的拓展以及新技术的研究，而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已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通过债务融资的潜力有限。资金实力相对较弱制约了公司更快地发展。公司要保持核心竞争力，未来在技术升级、产品研发、业务拓展及人力资源等方面都将有大量的资金投入。公司目前融资渠道较为单一，难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扩张的需求，公司存在资金劣势。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壁垒

（1）资金壁垒

PVC 地板生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一方面，先期需投入大量资金用于购建厂房、生产设备、引进技术、加大公司内部研发支出、建设科研技术团队和管理团队等，以确保公司具有工艺先进的生产线，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环保、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另一方面，在原材料的采购等方面也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行业内企业需有较强的资金实力并实现大规模生产才能降低生产成本，取得竞争优势。新进入者必须具有一定的资金实力才能与现有 PVC 地板生产企业展开竞争。

（2）技术研发壁垒

生产技术和研发能力是 PVC 地板生产企业的核心竞争力，PVC 地板行业对生产设备、各个重点环节工艺以及规模化生产线等方面有较高的技术要求。一方面，对于不同种类的 PVC 地板，产品的尺寸、厚度、外观、环保性能等方面都必须达到相关的产品检测标准，在生产过程中对原材料的质量控制和物料配比、温度、压力的控制精度以及产品的检测手段和标准等都有着较高的要求，上述技术和工艺水平都将直接影响产品的质量和性能，只有经过较长时间的实践和经验积累，才能使生产保持较高的良品率；另一方面，PVC 地板产品随着科技的进步和新材料的出现而不断更新换代，生产企业需要拥有强大的研发能力，掌握更先进的技术，不断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环保性，才能在行业内保持稳定的市场份额。因此，对于研发水平不足的新进企业而言，本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

（3）销售渠道壁垒

我国 PVC 地板行业以出口为主，一般销售给国外知名的品牌商和建材零售商。这些品牌商和建材零售商会优先选择产品质量稳定、信誉良好的产品提供商作为其定制产品的供应商，其供应商的选择周期较长且要求严格，通常需要 1 年左右，客户选择供应商时会充分考虑其是否具备安全的财务状况、规范的质量管理体系、先进的生产和检测设备、完善的仓储物流能力、良好的售后服务以及工人素质、全面的员工安全保护、企业社会责任等诸多要素。PVC 地板生产企业通过资质考察后，在后续合作中持续接受客户或第三方机构的监督，以确保符合客户的选择标准。

为满足客户选择供应商的标准，PVC 地板生产企业需要具有先进的管理经验并持续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上述要素短期内难以被其他公司复制。上述品牌商和建材零售商与 PVC 地板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之后，通常会保持较长时间。这种严格的资质审查和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对拟进入者形成较高的销售渠道壁垒。

（4）产品质量认证壁垒

PVC 地板产品与人们的生活健康息息相关，产品质量必须持续、稳定地在性能、环保、舒适

度、使用寿命等方面达到特定标准。同时，PVC 地板产品推出市场前需要获得相应的产品认证，以保证产品符合安全、环保、消费者保护等基本要求，相关认证包括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在出口业务中，还需通过欧盟 REACH 认证、美国 CPSIA 认证等。

提高产品质量和取得产品认证一方面需要较高的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能力、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和过硬的品质保证体系，另一方面需要较多的资金、人才和设备投入。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而言，要达到可靠的质量水平和取得认证是个循序渐进的过程。

2、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系国内主要的 PVC 地板生产制造企业之一，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产品开发能力不断增强，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虽然 PVC 地板行业在销售渠道、规模化生产、质量认证等方面具有一定的行业壁垒，但不排除未来其他行业生产企业通过自行研发、资产整合等方式进入该行业，加剧行业的市场竞争。同时，行业内原有企业通过加大产品开发及市场开拓力度，竞争力不断提高，亦将加大 PVC 地板行业的市场竞争。若公司未来在产品研发设计、成本及质量控制、客户拓展等方面不能适应市场变化，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风险将会加大，可能在日益激烈的竞争中处于不利地位。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等，该等原材料成本占产品成本比重相对较高，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成本将产生直接影响。虽然公司不断改进产品生产技术工艺提高主要原材料利用率，并不断提高原材料成本管理和控制能力，减少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但不排除未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3）技术研发风险

经过持续的技术研发与经验积累，公司 PVC 地板生产工艺水平不断提高，在耐磨层处理、压延处理等核心工序的工艺已达到较高水平；此外，公司新产品开发设计能力不断增强，在产品种类、花色、规格、材质等方面开发日益增多，与主要客户产品开发沟通及时，满足了终端消费者多样化的产品需求。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延续技术创新传统，但不排除未能及时准确把握技术和市场的发展趋势，产品开发未能有效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对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经济效益及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4）外部环境不确定性风险

我国 PVC 地板以出口为主，产品主要出口到欧美、非洲、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和地区。PVC 地板产品的出口销售受双边贸易关系、所在地贸易政策和法规差异、进口国市场准入及产品资质认证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单边主义、贸易保护主义思潮不断有新的表现，对全球经济贸易产生了不利影响。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和其他要素的复杂性和多变性，包括贸易国的贸易政策变化导致的进入壁垒、贸易摩擦、合同违约等不可预见因素的变化，都可能加大 PVC 地板出口销售的风

险。

3、PVC 地板行业与上下游行业的关系

本行业的上游主要为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等化工行业和机器设备制造厂商，下游主要是通过品牌商、等渠道销售至终端消费者。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PVC 地板的主要原材料为树脂粉（聚氯乙烯粉）、塑料粒、增塑剂（DOP/DOTP 油）等。PVC 树脂粉属于大宗原材料，生产厂商众多，市场供应充足。树脂粉系石油化工产业链下游产品，其价格受原油价格波动影响，从而对 PVC 塑料地板行业利润产生一定影响。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及其影响

PVC 地板可广泛应用于家庭、医院、学校、办公室、超市、商业等各种场所的地面装饰，其市场需求与房地产业以及与之相关的装饰装修业有着紧密的联系。宏观经济景气指数、城镇化率、新建房屋规模、二次装修、居民可支配收入等因素都将对本行业的发展产生影响。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①产业政策支持

相对于实木、瓷砖等地面装饰材料，PVC 地板更符合绿色环保和资源循环利用的理念，符合国家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符合循环经济和低碳经济的理念，符合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因此属于国家政策支持的行业。国家对其发展给予高度的重视，先后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来支持鼓励该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比如《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等多项政策来鼓励该行业的持续发展，提出将高强度、耐高温、耐磨、超强韧性的高性能分子结构材料的聚合物列入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加快推进新型建筑材料的工业转型升级，以先进的建筑新材料等高端材料作为重点，并大力推进材料生产过程中绿色化和智能化的改造。

②市场需求持续增加

作为地面装饰材料，PVC 地板的市场需求与房地产业的发展密切相关。近几年，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快速推进阶段，城市建筑密度不断上升。新建房屋装修及二手房翻新双重因素催生的地面装饰需求将为 PVC 地板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同时，随着人们消费能力的提高和消费理念的发展，人们对地面装饰的需求不再局限于平整、耐用等一般功能，针对一些特定的建筑场所形成了特定的需求，比如幼儿园、医院、养老机构等，更加关注防滑、耐磨、抗菌、环保等性能。PVC 地板的特性吻合了上述需求，故其在相关领域的应用将越来越广泛。

③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

PVC 地板制造行业经过多年的经验与技术积累，耐磨层处理等关键技术日益成熟，PVC 地板生产工艺不断提高，产品质量逐渐提高。同时，产品研发技术的不断进步，也使得 PVC 地板的种类、花色、规格、材质等元素的创新日益增多。例如，PVC 地板能做出仿木纹、仿石纹等的图案

和质感，更好地满足了消费者对地面装饰的需求。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加快了 PVC 地板行业的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①企业规模小、产业集中度较低

我国 PVC 地板生产行业呈现出小而散的特点，尽管近年来我国的 PVC 地板生产企业发展较快，但是存在着企业规模较小、产业集中度较低的问题。除少数规模企业的产品质量、管理水平、工艺水平较为先进外，行业内多数中小型企业生产技术和装备水平不高，大部分中小型企业未能拥有自身的品牌和特色，产品技术含量与附加值偏低。

行业小规模企业较多，价格战等恶性竞争的情况时有发生，这些企业的无序竞争造成行业整体利益的损害，制约了整个行业的发展与提升。

②我国 PVC 地板消费习惯尚未成型

目前我国 PVC 地板行业仍处于发展期，由于新的消费理念尚未形成，消费者仍倾向于木地板和瓷砖等传统地面装饰材料，PVC 地板在推广方面仍需要政府和企业通过相关产业政策的鼓励以及新型技术的引入挖掘消费者的潜在需求，充分利用 PVC 地板的优异特性加深消费者的用户体验，逐步建立消费习惯。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周期性

PVC 地板属于建筑装修材料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状况与建筑装修装饰行业的运行紧密相关。随着人类社会经济的发展，人们对生活工作环境的需求持续升级，具备良好性能的 PVC 地板逐渐成为地面装饰中的常用消费品，销售稳定性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

（2）区域性

PVC 地板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主要受行业发展历程和不同地区比较优势的影响。PVC 地板的消费主要分布在欧洲、美国等主要经济发达国家，从海外传入我国首先在东南沿海地区形成产业链，因而江苏、浙江、上海、广东等地的 PVC 地板制造企业较多。

（3）季节性

PVC 地板制造行业不具有明显季节性。目前，国内 PVC 塑料地板出口市场主要集中在欧美发达国家以及东南亚地区。受西方圣诞节促销及中国春节长假的影响，国内 PVC 地板生产企业会根据境外客户销售计划适当备货。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一）经营目标

公司致力于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秉承“开发绿色材料、追求卓越品质、维护和谐生态、构建环保家园”的宗旨，执行“广纳行业专业人才、组建制胜创业团队、增强研发创新实力、做大做强新型材料”的经营方针，坚持“以创新汇聚卓越，以品牌引领市场，

成为行业领跑者及行业规范制定者”的发展经营思路，积极贯彻“环保的理念、优质的产品、健康的使用、便捷的服务”。公司继续以技术为核心竞争力，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生产工艺的改进，不断提升公司的研发创新能力、技术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丰富产品结构，巩固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以满足客户与打造品牌为方向，制造满足客户对产品高质量、多功能的需求，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扩大公司地板品牌的知名度与影响力。与此同时，公司将持续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积极培养、引进各类人才，建立现代化的企业经营管理体系，以科学严谨的态度、精益求精的技术、安全环保的生产、诚信可靠的品质，向“一流新材料企业”的目标奋进，实现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

（二）具体业务计划

1、产品升级计划

持续加强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工艺技术优化和提升，进一步改进生产工艺流程，完成自动化、智能化生产线建设，提升生产设备自动化及生产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高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促成产品升级。提高市场竞争力和占有率，补足产品和市场短板，提高生产能力和产品质量，降低综合成本，从而巩固和提高市场竞争力。

2、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将以市场为导向，在未来的生产及研发中，紧紧把握行业动态及客户需求变动趋势，作为公司产品升级的重点研发与改善方向。引进优秀的技术人员，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完善优化公司研发体系，不断提高自主科技创新能力和产学研合作水平，努力提升公司的研发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源源不断的动力。

3、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加大人才引进与培养力度，通过建立科学、高效、有序的绩效考核和薪酬激励机制，打造经验丰富和勇于创新的高水平团队，搭建科学良好的职业发展平台。重视内部员工培养，积极引进外部人才，尤其是高水平研发人员和技术人员，以及行业经验丰富的营销人员和经营管理人才等，健全和完善公司人才队伍，为更好地实现公司发展规划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

4、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将进一步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运作，完善制度建设，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发挥董事会、监事会的监督作用，提升规范运作能力及风险管控能力，从而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具体情况：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其中《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9 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运行规范，历次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与条件、表决方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4 次董事会。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董事会规范运行，历次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职权、召开方式与条件、表决方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 11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监事会规范运行，历次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合法有效，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建立了适应公司实际情况的内部控制体系，并逐步制定和完善涵盖经营决策、内部管理、关联交易、财务核算、重大事项等各方面的各项重大管理制度，并确保其有效执行。目前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治理情况良好。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方式、负责人及其职责、投资者管理信息披露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公司健全了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

(三) 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23年11月16日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办事处	远华新材	排水泵污水间歇性流出至厂界外市政管道	罚款	30万元
2023年11月27日	佛山市高明区应急管理局	远华新材	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导致一般安全	罚款	30万元

			生产责任事故	
--	--	--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p>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存在以下行政处罚情形：</p> <p>1、环保处罚</p> <p>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环保处罚情形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经营合规情况”之“（一）环保情况”。</p> <p>2、安全生产处罚</p> <p>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安全生产处罚情形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经营合规情况”之“（二）安全生产情况”。</p> <p>综上，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前述行政处罚不构成公司本次推荐挂牌的实质性障碍。除上述行政处罚外，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受到其他相关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p>
--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具有完整、独立的采购、研发、生产、销售体系，具备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不存在对控股股东的依赖，具有独立面向市场、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不存在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包括土地、房产、机器设备、办公设备等。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备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人员	是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指派或干预高级管理人员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并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机构	是	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部门等机构，并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机构。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65%
2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财务咨询；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贸易代理；个人商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无实际经营	65%
3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国内贸易；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开发及应用）；互联网零售；日用塑料制品制造；体	无实际经营	95%

		育器材及配件制造；从事危险货物运输经营以外的货运经营；其他仓储业（百货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

(三) 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p>1、公司的全体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如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本人作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目前从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p> <p>（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p> <p>（2）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p>（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p> <p>2、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如下《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p> <p>“本人作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为避免与公司产生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p> <p>（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p> <p>（2）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p> <p>（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p>
--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占用者	与公司关联	占用形式	2023年	2022年12	报告期末	是否在申
-----	-------	------	-------	---------	------	------

	关系		12月31日	月31日	后是否发生资金占用或资产转移	报前归还或规范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夏冠明持股 95%	资金	200,000	200,000	否	是
总计	-	-	200,000	200,000	-	-

2022年7月12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因临时资金周转向公司拆借资金合计200,000元。

截至2024年4月3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已向公司归还上述款项。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上述制度措施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的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	32,500,000	65%	-
2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17,500,000	35%	-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夏冠明与公司董事冯小敏系夫妻关系,与公司

董事夏梓洋系父子关系，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夏冠杰系兄弟关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容悦兴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夏冠明胞妹的配偶。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佛山众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广东省澳明通置业有限公司	职工监事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否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财务负责人	否	否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夏梓洋	董事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否
夏梓洋	董事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否
冯小敏	董事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否
冯小敏	董事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经理、财务负责人	否	否

注：夏冠杰在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中担任的财务负责人职务正在办理离职变更。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5%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	未实际经营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 总经理	佛山澳之明置 业有限公司	6.25%	房地产开 发与咨询	否	否
夏冠杰	董事、副 总经理	珠海华榆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35%	未实际经 营	否	否
夏冠杰	董事、副 总经理	珠海共创共赢 企业管理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35%	未实际经 营	否	否
夏冠杰	董事、副 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 贸有限公司	5%	未实际经 营	否	否
夏冠明	董事长、 总经理	佛山市通捷经 贸有限公司	95%	未实际经 营	否	否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夏丽芳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任
朱敏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因个人原因离任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经营需要
夏梓洋	无	新任	董事	公司选举
刘春莹	总经理助理	新任	监事会主席	公司选举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269,813.68	17,846,763.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103,098.16	59,468,087.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445,659.85	32,106,602.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16,401.61	594,003.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0,534,579.97	126,660,203.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932,831.43	19,097,867.76
流动资产合计	277,802,384.70	255,773,528.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26,000.00	3,126,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515,783.98	96,958,213.82
在建工程	1,935,438.74	583,750.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57,205.94	10,839,529.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172.61	1,261,578.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343,601.27	112,769,073.36
资产总计	397,145,985.97	368,542,601.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126,942.53	10,141,654.12
应付账款	77,817,782.21	85,608,331.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620,757.85	26,411,587.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735,398.20	6,058,075.22
应交税费	188,116.97	174,457.84
其他应付款	489,446.09	463,143.7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83,745.92	4,346,553.75
流动负债合计	260,262,189.77	243,203,803.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60,262,189.77	243,203,803.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172,995.41	44,172,99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22,361.45	4,367,825.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188,439.34	26,797,97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83,796.20	125,338,798.3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83,796.20	125,338,798.3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7,145,985.97	368,542,601.52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33,877,705.85	639,992,647.66
其中：营业收入	633,877,705.85	639,992,647.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0,369,940.41	630,036,635.67
其中：营业成本	559,136,923.16	571,815,945.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55,567.53	2,964,288.32
销售费用	5,445,749.25	3,914,654.66
管理费用	29,408,250.19	24,957,865.48
研发费用	22,580,920.32	23,752,946.36

财务费用	1,242,529.96	2,630,934.94
其中：利息收入	130,381.30	31,588.45
利息费用	3,240,742.41	3,247,949.49
加：其他收益	206,007.82	2,604,83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804,217.77	2,136,420.40
资产减值损失	-363,410.65	-666,609.02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6,144.84	14,030,659.61
加：营业外收入	300,532.39	29,379.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349,273.12	887,937.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97,404.11	13,172,101.86
减：所得税费用	-47,593.74	33,387.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44,997.85	13,138,714.0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544,997.85	13,138,714.0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44,997.85	13,138,714.0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44,997.85	13,138,714.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44,997.85	13,138,714.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6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3,835,981.02	580,538,171.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616,582.36	49,114,05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1,515.32	9,971,074.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694,078.70	639,623,296.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736,325.82	545,026,509.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94,650.10	59,628,29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0,083.79	3,705,07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660,282.67	34,564,29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941,342.38	642,924,17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52,736.32	-3,300,875.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71,333.46	17,723,753.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1,333.46	17,723,75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1,333.46	-17,723,75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142,703,00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142,703,0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119,115,7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0,742.41	3,215,675.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40,742.41	122,331,39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742.41	20,371,61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7,101.30	1,188,242.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437,761.75	535,22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5,109.40	7,169,88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42,871.15	7,705,109.40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930,904.01	17,846,763.5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0,103,098.16	59,468,087.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445,659.85	32,106,602.53
其他应收款	1,854,739.03	594,003.32
存货	140,534,579.97	126,660,203.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932,831.43	19,097,867.76
流动资产合计	277,801,812.45	255,773,528.1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35,134.00	3,135,134.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2,515,783.98	96,958,213.82
在建工程	1,935,438.74	583,750.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457,205.94	10,839,529.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172.61	1,261,578.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9,352,735.27	112,778,207.36
资产总计	397,154,547.72	368,551,73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126,942.53	10,141,654.12
应付账款	77,817,782.21	85,608,331.1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3,620,757.85	26,411,587.34
应付职工薪酬	6,735,398.20	6,058,075.22
应交税费	188,116.97	174,457.84
其他应付款	486,851.56	461,481.9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5,283,745.92	4,346,553.75
流动负债合计	260,259,595.24	243,202,141.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260,259,595.24	243,202,141.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4,172,995.41	44,172,995.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22,361.45	4,367,825.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199,595.62	26,808,77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6,894,952.48	125,349,594.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97,154,547.72	368,551,735.52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33,877,705.85	639,992,647.66
减：营业成本	559,136,923.16	571,815,945.91
税金及附加	2,555,567.53	2,964,288.32
销售费用	5,445,749.25	3,914,654.66
管理费用	29,408,250.19	24,957,865.48
研发费用	22,580,920.32	23,752,946.36
财务费用	1,242,169.50	2,629,395.64
其中：利息收入		
利息费用		
加：其他收益	206,007.82	2,604,836.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804,217.77	2,136,420.40
资产减值损失	-363,410.65	-666,609.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546,505.30	14,032,198.91
加：营业外收入	300,532.39	29,379.33
减：营业外支出	1,349,273.12	887,937.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497,764.57	13,173,641.16
减：所得税费用	-47,593.74	33,387.7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45,358.31	13,140,253.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1,545,358.31	13,140,253.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45,358.31	13,140,253.3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3	0.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3	0.26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83,835,981.02	580,538,171.05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616,582.36	49,114,050.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0,010.36	9,969,53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2,692,573.74	639,621,756.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5,736,325.82	545,026,509.5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194,650.10	59,628,297.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50,083.79	3,705,071.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97,687.38	34,562,75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0,278,747.09	642,922,63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413,826.65	-3,300,875.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471,333.46	17,723,753.3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71,333.46	17,723,75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71,333.46	-17,723,753.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142,703,004.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142,703,004.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0,000,000.00	119,115,71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40,742.41	3,215,675.4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40,742.41	122,331,39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40,742.41	20,371,613.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97,101.30	1,188,242.6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98,852.08	535,22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05,109.40	7,169,88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803,961.48	7,705,109.40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0.91	2019年6月至2023年12月	新设合并	新设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和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和2022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2201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2022年度、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	(1) 了解公司销售循环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为 639,992,647.66 元、633,877,705.85 元，公司主要销售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

鉴于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销售收入比重大，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是关键业务指标之一，并且该类销售业务发生频繁，交易量大，产生错报的固有风险较高，因此，我们将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的销售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分析其合理性，对其运行有效性进行测试；

(2) 通过查阅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确认并评价履约义务的履约时点，对与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有关的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 对销售收入执行实质性分析程序，比如年度间、年度内月度波动分析和毛利率分析，并与同行业比较分析等，判断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 检查交易过程中的单据，包括客户采购订单、送货单、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银行收款单据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5) 选取收入样本，进行细节测试。主要客户销售收入与采购订单、送货单、报关单、提单、发票和银行收款单据等资料核对，并辅以函证、检查期后回款等，检查公司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6) 对报告期内新增重要客户以及收入变动较大的客户进行背景调查，以识别其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7) 选取样本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交易记录，核对采购订单、送货单、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银行收款单据等，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所处的行业和发展阶段，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判断财务信息的重要性。重大事项标准为当年利润总额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当年利润总额的 5%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在性质上是否属于日常活动、是否显著影响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本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所有者权益总额、营业收入总额、净利润等直接相关项目金额的比

重较大或占所属报表单列项目金额的比重较大。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的摊销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通常包括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被投资单位和公司虽拥有其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的多数成员；在被投资单位董事会占多数表决权。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

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

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上年年末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

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而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5) 对于划分为账龄分析组合的应收款及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4 年	100	100

4-5 年	100	100
5 年以上	100	100

6) 对于单项风险特征明显的应收款项, 根据应收款项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 按历史款项损失情况及债务人经济状况预计可能存在的损失情况,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 (含一年) 的部分, 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 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 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 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 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 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 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 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3、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 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 且不属于无条件 (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 向客户收款的权利, 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金融资产减值”。

14、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 (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下同) 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 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独立的主营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

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

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

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7、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19、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年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长期资产减值”。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3、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

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4、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25、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另一在本公司合并范围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27、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公司的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

国内销售取得客户验收单后确认收入；

国外销售以货物报关离境为收入确认时点。

28、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

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

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39号）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出口产品享受增值税出口退税的优惠政策，按照《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24号）规定，根据实际出口货物离岸价、出口货物退税率计算出口货物的“免、抵、退税额”。

（2）2022年12月22日，公司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局广东省税务局认证并颁发GR202244010578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2023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15%。自2022至2024年度享受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经营成果分析

（一） 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元）	633,877,705.85	639,992,647.66
综合毛利率	11.79%	10.65%
营业利润（元）	12,546,144.84	14,030,659.61
净利润（元）	11,544,997.85	13,138,714.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81%	11.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	12,261,320.82	11,654,377.36

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元)		
---------------------	--	--

2. 经营成果概述

1、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39,992,647.66 元、633,877,705.85 元，呈基本稳定状态，业务可持续发展。

2、毛利率波动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 10.65%、11.79%，上涨 1.14%。具体毛利率分析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率分析”。

3、净利润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 13,138,714.08 元、11,544,997.85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1.06%、8.81%。

2023 年度净利润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主要是受期间费用影响。2023 年度公司积极参加广交会、博览会推广公司产品，销售费用-宣传服务费增多，同时支付管理人员提成，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上涨。

在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在 PVC 地板胶和各类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议价能力，继续加强现有销售网络的拓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同时，充分利用规模效应，把控成本费用，通过精细化管理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销售区域分为境内销售和境外销售。

境内销售：公司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并经购货方验收确认，以客户验收日期作为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收入的时点；公司以客户验收单，结合合同或订单以及销售发票，作为收入确认依据。

境外销售：公司出口销售采用 FOB 模式，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运至相关港口，完成出口报关、装船并取得相应的提单，以提单日期作为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并确认收入的时点；公司以货运提单，结合合同或订单以及销售发票，作为收入确认的依据。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 地板胶	424,626,401.41	66.99%	439,476,536.10	68.67%
防滑垫	135,967,390.47	21.45%	137,554,380.84	21.49%
瑜伽垫	73,225,249.81	11.55%	62,913,534.70	9.83%
其他业务	58,664.16	0.01%	48,196.02	0.01%
合计	633,877,705.85	100.00%	639,992,647.66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639,992,647.66 元、633,877,705.85 元，呈基本稳定状态，业务持续稳定发展。</p> <p>(1) PVC 地板胶</p> <p>报告期内，公司地板胶销售额分别为 439,476,536.10 元、424,626,401.41 元，占比分别为 68.67%、66.99%。公司声誉良好，产品品质优良，与客户合作关系稳定，公司产品已在 PVC 地板客户群众建立了良好的口碑，呈稳定发展状态。</p> <p>(2) 防滑垫与瑜伽垫</p> <p>报告期内，公司防滑垫销售额分别为 137,554,380.84 元、135,967,390.47 元，占比分别为 21.49%、21.45%，保持稳定态势。</p> <p>报告期内，公司瑜伽垫销售额分别为 62,913,534.70 元、73,225,249.81 元，占比分别为 9.83%、11.55%，呈增长态势，主要系 TPE 瑜伽垫销售额增加。</p> <p>公司秉持绿色环保的理念和持续发展战略，大力开拓 EVA 防滑垫与 TPE 瑜伽垫等环保产品，凭借可靠的产品质量、丰富的产品系列、良好的企业形象，为公司扩大营业规模、扩展产品系列提供了有力的保障。</p>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98,607,165.94	31.33%	199,602,401.47	31.19%
境外	435,270,539.91	68.67%	440,390,246.19	68.81%
合计	633,877,705.85	100.00%	639,992,647.66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p> <p>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为主，其中外销金额占比分别为 68.81%、68.67%，外销区域主要为欧美、东南亚及非洲国家。</p> <p>PVC 地板起源于欧洲，二十世纪三十年代美国开始工业化生产，截至目前，由于欧美地区 PVC 地板产能有限，其所需 PVC 地板严重依赖进口，且</p>			

PVC 地板具有优异特点，在欧美等地区逐步替代实木地板和地毯等其他地面装饰材料，所以欧美是全球最大的 PVC 地板消费市场之一，同时随着非洲、东南亚等新兴经济体近年来经济增长迅速，人们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消费能力逐渐增强，市场需求逐步释放，该区域的 PVC 地板市场前景广阔。

报告期内，各区域主要客户的名称、销售金额及占比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销售区域	客户	销售金额	占主营收入的比例
2022 年度	欧美	Kittrich Corporation	31,702,438.89	4.95%
		Fit For Life LLC	32,105,569.97	5.02%
		Dollarama L.P.	13,820,651.95	2.16%
		Via Chasse BV	11,142,222.38	1.74%
		合计	88,770,883.19	12.13%
	东南亚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oration	18,268,600.34	2.85%
		Homelite Enterprises	10,848,862.80	1.70%
		Toe Tet Aung Trading CO.,ltd	8,021,144.99	1.25%
		Best Myanmar Land Company	5,383,854.80	0.84%
		合计	42,522,462.93	6.64%
	非洲	Ukwala Bargains LTD.	19,847,577.17	3.10%
		Khaled Mohammad Abdul-Rahman Almogahed	10,072,505.23	1.57%
		Annytex And Sons Trading Company	5,631,805.55	0.88%
Maurites Sarl		4,634,307.19	0.72%	
合计		40,186,195.14	6.28%	
2023 年度	欧美	Kittrich Corporation	58,326,472.62	9.20%
		Fit For Life LLC	40,839,408.32	6.44%
		Via Chasse BV	14,634,519.72	2.31%
		Dollarama L.P.	2,567,355.00	0.41%
		合计	116,367,755.66	18.36%
	东南亚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oration	17,563,911.53	2.77%
		Homelite Enterprises	10,521,795.20	1.66%
		Toe Tet Aung Trading CO.,ltd	3,044,509.76	0.48%
		Best Myanmar Land Company	2,884,288.28	0.46%
		合计	34,014,504.77	5.37%
	非洲	Ukwala Bargains LTD.	13,048,841.68	2.06%
		Maurites Sarl	8,859,351.76	1.40%
		Khaled Mohammad Abdul-Rahman Almogahed	7,403,903.89	1.17%
Annytex And Sons Trading Company		6,213,401.48	0.98%	
合计		29,312,097.33	4.62%	

从上表可见，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销售区域的主要客户较为稳定。公司通过多年的发展及市场推广，在行业内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与境外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欧美地区的收入随着市场需求规模的扩大而增长，与市场发展相吻合，具有合理性。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产品成本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

(1) 直接材料的归集与分配

月末，将本月领用原材料的领料单汇总编制“领料表”，原材料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材料平均单价。根据当月领用数量及材料月加权平均单价计算发出材料成本，将材料成本直接计入相应产品的直接材料费，计入“生产成本”总账和其所属各级明细账中。会计处理：借：生产成本—XX 产品—直接材料，贷：原材料。

(2) 直接人工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根据各月工资表，作为分配工资依据。

每月月末根据各项产生的工资费用按各项产品产量占当月完工产品总产量比来分配各项目的直接人工成本，计入“生产成本-人工”。

(3) 制造费用的归集与分配

生产过程中各种与生产相关的费用如水、电、折旧等计入“制造费用”科目，月末根据各项发生的费用按各项产品产量占当月完工产品总产量比来分配各项目的制造费用，计入“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4) 成本结转

公司产成品入库后，各月月末按照一次加权平均法计算产品库存成品。当产品销售发出时，按照发出产品的数量及月末加权平均法计算发出产品成本并结转销售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PVC 地板胶	373,392,599.72	66.78%	391,408,902.28	68.45%
防滑垫	120,880,063.79	21.62%	124,083,634.03	21.70%
瑜伽垫	64,860,763.18	11.60%	56,319,913.13	9.85%
其他业务	3,496.47	0.00%	3,496.47	0.00%
合计	559,136,923.16	100.00%	571,815,945.9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 PVC 地板胶产品的成本分别为 391,408,902.28 元、373,392,599.72 元，占比分别为 68.45%、66.78%；防滑垫产品的成本分别为 124,087,130.50 元、120,880,063.79 元，占比分别为 21.70%、21.62%；瑜伽垫产品的成本分别为 56,319,913.13 元、64,860,763.18 元，占比分别为 9.85%、			

	11.60%。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各业务成本与业务收入变化相匹配。
--	--------------------------------------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422,175,382.29	75.50%	442,980,447.59	77.47%
直接人工	39,495,443.89	7.06%	35,806,448.13	6.26%
制造费用	91,301,214.15	16.33%	87,297,405.56	15.27%
运输费用	6,164,882.83	1.10%	5,731,644.63	1.00%
合计	559,136,923.16	100.00%	571,815,945.91	100.00%

原因分析	<p>公司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费用构成。其中，PVC 地板胶生产所需原材料为聚氯乙烯粉、PVC 颗粒和增塑剂等，防滑垫和瑜伽垫生产所需原材料为糊状树脂粉、增塑剂和钙粉等；直接人工为生产人员薪酬；制造费用主要为折旧费、能源费等。</p> <p>报告期内，公司成本与收入匹配，各成本构成保持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成本构成对比列示如下：</p>				
	年度	成本构成	正康新材	爱丽家居	本公司
	2022 年度	直接材料	72.88%	67.70%	77.47%
		直接人工	7.79%	11.78%	6.26%
		制造费用	16.95%	17.98%	15.27%
		运输费用	2.38%	2.54%	1.00%
	2023 年度	直接材料	-	70.39%	75.50%
		直接人工	-	9.25%	7.06%
		制造费用	-	18.11%	16.33%
		运输费用	-	2.25%	1.10%
<p>注：正康新材 2023 年度未披露具体成本构成，2022 年数据取自已披露的公开转让说明书；爱丽家居数据取自已公开披露的 2022 年、2023 年年度报告</p> <p>从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成本构成中以直接材料为主，各年占比均为 70%左右，与公司基本一致。爱丽家居直接人工费用占比高于正康新材与本公司，主要是生产规模与生产人员的影响。综上所述，公司成本构成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成本构成不存在较大显著差异。</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3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PVC 地板胶	424,626,401.41	373,392,599.72	12.07%
防滑垫	135,967,390.47	120,880,063.79	11.10%
瑜伽垫	73,225,249.81	64,860,763.18	11.42%
其他业务	58,664.16	3,496.47	94.04%
合计	633,877,705.85	559,136,923.16	11.79%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 10.65%、11.79%，各产品 2023 年度毛利率上涨主要系： （1）公司产品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为聚氯乙烯（PVC）五型粉，PVC 五型粉是石油化工产业链下游品，其价格受原油波动影响，从而对 PVC 地板行业产生一定影响。PVC 五型粉 2023 年均价为 6041 元/吨，较 2022 年下跌 1505 元/吨，原材料成本的下降导致 2023 年销售毛利率上升； （2）公司以境外销售为主，以美元进行款项结算。2023 年受益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上涨，进而影响以本位币核算的产品价格，导致毛利率有所上升； （3）2023 年度，公司加大环保且附加值较高的 EVA 防滑垫与 TPE 瑜伽垫的销售推广，部分毛利率较高产品的销售增多，导致整体毛利率有所上涨。		
2022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PVC 地板胶	439,476,536.10	391,408,902.28	10.94%
防滑垫	137,554,380.84	124,083,634.03	9.79%
瑜伽垫	62,913,534.70	56,319,913.13	10.48%
其他业务	48,196.02	3,496.47	92.75%
合计	639,992,647.66	571,815,945.91	10.65%
原因分析	同上。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1.79%	10.65%
明和股份（872553.NQ）	29.63%	20.11%
正康新材（874112.NQ）	28.75%	27.73%
海象新材（003011.SZ）	24.44%	22.05%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 PVC 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0.65%、11.79%。</p> <p>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均低于明和股份、正康新材与海象新材，主要系产品类型及生产工序存在一定差异。明和股份的主要产品包括 LVT 地板（石塑地板）、WPC 地板（木塑地板）、RVT 地板（硬质地板）等，正康新材的主要产品包括 SPC 地板、LVT 地板和浸渍纸，海象新材的主要产品包括 LVT 地板、WPC 地板和 SPC 地板。生产工序主要为粉粹、压延、淋膜回火、锁扣开槽等，产品绿色环保、超强耐磨，防水防潮。上述可比公司的产品相较远华新材产品，工序更为复杂，材质更为环保，附加值更高。</p> <p>在未来，公司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保持公司在 PVC 地板胶和各类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议价能力。同时，充分利用规模效应，把控成本费用，通过精细化管理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p>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633,877,705.85	639,992,647.66
销售费用（元）	5,445,749.25	3,914,654.66
管理费用（元）	29,408,250.19	24,957,865.48
研发费用（元）	22,580,920.32	23,752,946.36
财务费用（元）	1,242,529.96	2,630,934.94
期间费用总计（元）	58,677,449.72	55,256,401.44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6%	0.6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64%	3.9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56%	3.71%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0.4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9.26%	8.63%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55,256,401.44 元、58,677,749.6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	

	<p>重分别为 8.63%、9.26%。2023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上涨，主要系一方面公司积极参加广交会、博览会推广公司产品，销售费用-宣传服务费增多，另一方面管理费用-职工薪酬上涨。</p> <p>2022 年度、2023 年度，研发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1%、3.56%，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金额基本保持稳定。</p> <p>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1%、0.20%，占比较小。公司境外销售以美元进行结算，报告期内，美元汇率波动较大，从而产生了较大的汇兑损益。</p> <p>报告期内，期间费用整体合理稳定，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大，公司将更加严格的对费用进行控制和管理。</p>
--	---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677,175.63	2,588,583.35
报关费	358,587.08	491,991.30
差旅费	164,600.03	18,092.71
业务招待费	134,374.18	94,848.64
办公费	286,786.30	107,253.09
检测费	140,717.32	197,393.79
折旧及摊销	5,332.91	5,817.72
宣传服务费	1,661,968.65	357,072.60
其他费用	16,207.15	53,601.46
合计	5,445,749.25	3,914,654.66
原因分析	<p>公司销售费用中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报关费用及宣传服务等。2023 年度销售费用上涨，主要系一方面销售团队在与老客户增加合作的同时不断开拓新客户，并积极催收回款，销售提成增加，另一方面公司积极参加广交会、博览会等展会推广产品，宣传服务费增加。</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6,887,963.31	13,349,464.94
咨询服务费	1,098,382.37	1,153,580.80
房租及水电费	71,483.63	5,955.07
办公费	1,285,011.80	1,015,504.94
交通差旅费	834,072.99	925,673.63
折旧及摊销费	591,433.92	568,716.53
业务招待费	2,254,146.55	2,170,708.47
维修费	5,058,700.70	4,879,169.49
财产保险费用	422,564.08	402,193.03
检验费	104,056.31	17,263.76
残保金	270,373.14	195,098.03
其他	530,061.39	274,536.79
合计	29,408,250.19	24,957,865.48
原因分析	<p>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办公费、业务招待费及维修费组成。2022 年度、2023 年度,管理费用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90%、4.64%, 2023 年度管理费用上涨,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效益提升,职工薪酬上涨,另一方面日常办公费用及业务招待费增加。</p>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整体保持平稳。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逐步扩大,公司将严格控制费用开支,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p>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0,509,764.43	11,053,471.66
测试费	38,897.27	35,958.85
材料费	11,046,598.44	11,883,718.36
折旧及摊销	428,689.49	403,558.07
设计费、服务费	359,407.71	348,011.35
其他	197,562.98	28,228.07
合计	22,580,920.32	23,752,946.36
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23,752,946.36 元、22,580,920.32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71%、3.56%，公司重视研发投入，研发费用金额基本保持稳定。
--	--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3,240,742.41	3,247,949.49
减：利息收入	130,381.30	31,588.45
银行手续费	529,270.15	602,816.59
汇兑损益	-2,397,101.30	-1,188,242.69
合计	1,242,529.96	2,630,934.94
原因分析	<p>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2,630,934.94 元、1,242,529.96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1%、0.20%，占比较小。</p> <p>利息支出主要为公司进行短期借款所承担的利息费用。</p> <p>2022 年度、2023 年度，汇兑损益金额分别为 1,188,242.69 元、2,397,101.30 元。2023 年汇兑损益金额大幅上升。公司境外销售以美元进行结算。报告期内，美元汇率波动较大，从而产生了较大的汇兑损益。</p> <p>2022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年度平均汇率为 6.7261，2023 年度美元兑人民币年度平均汇率为 7.0467。2023 年度受益于美元兑人民币汇率的上涨，公司产生大额汇兑收益。</p> <p>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会产生一定影响，为应对汇率波动风险，公司积极采取以下应对措施：</p> <p>1、强化财务人员关于汇率的相关知识以及风险意识，制定有针对性的外币货币资金管理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措施，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汇率变动情况和客户回款情况适度调整外币货币性资产规模；</p> <p>2、针对外销应收款项，及时催促客户按期支付，控制外销客户的回款周期，减少期末外汇应收款项的余额；</p>	

	<p>3、结合汇率变动情况及资金的使用需求，以合理规避汇率风险为主要目的，适时调整结汇周期，以降低汇率变动对公司的影响；</p> <p>4、通过研发创新，不断提升技术水平以及产品竞争力，提升产品的议价能力，从而平缓外汇汇率波动风险。</p>
--	--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收入	195,197.00	2,604,836.24
个税手续费返还	10,810.82	0.00
合计	206,007.82	2,604,836.24

具体情况披露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其他收益金额分别为 2,604,836.24 元、206,007.82 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具体情况参加本节之“六、经营成果分析”之“（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之“5、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79,179.20	1,863,362.1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5,038.57	273,058.27
合计	-804,217.77	2,136,420.4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213.63 万元、-80.42 万元，主要系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所致。。

单位：元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罚款、违约金支出	688,634.28	76,087.08
赞助、捐赠支出	656,730.42	806,600.00
固定资产报废	3,778.42	
赔偿支出	130.00	5,250.00
合计	1,349,273.12	887,937.08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主要为罚款、违约金支出与赞助捐赠支出等。2023年公司罚款、违约金支出主要系环保处罚及安全生产处罚，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五、经营合规情况”之“（一）环保情况、（二）安全生产情况”。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6,007.82	2,604,836.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48,740.73	-858,557.75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6,409.94	261,941.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16,322.97	1,484,336.72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营业外收入与支出。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1,484,336.72 元、-716,322.97 元，占当期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11.46%、-6.73%，政府补助不具有持续性，公司的盈利能力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备注
佛山市作品著作权登记资助补贴	191,92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市级 2021 年度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第二批资助经费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费用稳岗补贴		109,448.2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疫情湖北复工人员补贴		25,466.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技改项目补贴贷款		1,198,6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清洁生产项目补贴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专精特新补贴		401,5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市级光伏补贴	3,277.00	1,00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技术改造固定资产补贴		120,6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佛山市失业保险一次性留工补助		216,07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佛山市科学技术局(2022 年佛山市高新技术)补贴		176,75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佛山市工业产品质量提升扶持(质量发展类)补贴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知识产权资助资金(国内授权发明专利资助)补贴		5,1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2 年街道关工委开展“160”工程活动费用		3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0,269,813.68	18.10%	17,846,763.52	6.98%
应收账款	60,103,098.16	21.64%	59,468,087.86	23.25%
预付款项	8,445,659.85	3.04%	32,106,602.53	12.55%
其他应收款	1,516,401.61	0.55%	594,003.32	0.23%
存货	140,534,579.97	50.59%	126,660,203.17	49.52%
其他流动资产	16,932,831.43	6.10%	19,097,867.76	7.47%
合计	277,802,384.70	100.00%	255,773,528.16	100.00%
构成分析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账款与存货组成。公司货币资金由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其他			

	<p>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2023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3,242.3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方面，在公司业务规模基本的稳定的前提下，客户回款大大增加。2023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比增加 329.78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比增加 2,605.36 万元、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较上年同比增长 1,643.78 万元，货币资金回收情况良好。同时公司为缓解流动资金压力，应付票据规模扩大，进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上升，较上年同比增加 1,598.53 万元；另一方面，2023 年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上升，2023 年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较上年同比增长 120.89 万元。</p> <p>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为 23.25%、21.64%，应收账款质量整体较高。</p> <p>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55%、3.04%，呈下降趋势，且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p> <p>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660,203.17 元、140,534,579.97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9.52%、50.59%。从存货结构看，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p>
--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142,871.15	7,705,109.40
其他货币资金	26,126,942.53	10,141,654.12
合计	50,269,813.68	17,846,763.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 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126,942.53	10,141,654.12
合计	26,126,942.53	10,141,654.12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4,723,273.63	100.00%	4,620,175.47	7.14%	60,103,098.16
合计	64,723,273.63	100.00%	4,620,175.47	7.14%	60,103,098.16

续：

种类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3,309,084.13	100.00%	3,840,996.27	6.07%	59,468,087.86
合计	63,309,084.13	100.00%	3,840,996.27	6.07%	59,468,087.86

A、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2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8,717,337.52	90.72%	2,935,866.87	5.00%	55,781,470.65
1至2年	4,395,531.53	6.79%	879,106.31	20.00%	3,516,425.22

2至3年	1,610,404.58	2.49%	805,202.29	50.00%	805,202.29
合计	64,723,273.63	100.00%	4,620,175.47	7.14%	60,103,098.16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202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8,951,147.58	93.12%	2,947,557.38	5.00%	56,003,590.20
1至2年	4,322,118.95	6.83%	864,423.79	20.00%	3,457,695.16
2至3年	13,605.00	0.02%	6,802.50	50.00%	6,802.50
3至4年	22,212.60	0.04%	22,212.60	100.00%	0.00
合计	63,309,084.13	100.00%	3,840,996.27	6.07%	59,468,087.86

报告期各期末，账龄在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93.12%、90.72%，该部分应收账款回款风险较小。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谨慎，应收账款资产质量较高。公司根据以往业务经验及客户行业状况，谨慎选择交易对象，根据客户的信誉程度，对项目进行相应评估，以保证应收账款的收款质量。同时，公司安排专人对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进行记录、统计和风险提示，对于逾期应收账款，公司财务部及时提示销售部门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ANNYTEXANDSONSTRADINGCOMPANY	非关联方	2,237,347.94	1年以内	3.46%
FitforLifeLLC	非关联方	3,771,551.48	1年以内	5.83%
FRANKPETGLOBALLINKSLTD	非关联方	4,443,903.30	1年以内	6.87%
KINGCAMELTRADINGCO., LTD	非关联方	2,107,533.18	1年以内	3.26%
MAURITESSARL	非关联方	1,984,763.92	1年以内	3.07%
合计	-	14,545,099.82	-	22.49%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KittrichCorporation	非关联方	9,598,185.91	1年以内	15.16%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关联方	4,104,645.33	1年以内	6.48%

FitforLifeLLC	非关联方	3,269,089.25	1 年以内	5.16%
UKWALABARGAINSLTD.	非关联方	2,667,871.41	1 年以内	4.21%
BamashmusInvestmentCo.,Ltd	非关联方	2,546,620.74	1 年以内	4.02%
合计	-	22,186,412.64	-	35.03%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468,087.86 元、60,103,098.16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14%、15.13%，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呈下降趋势，客户回款及时，整体质量较高。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468,087.86 元、60,103,098.16 元，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呈下降趋势，客户回款及时，整体质量较高。

公司制定了与行业特点相适应的使用政策，根据合作历史和客户信誉情况，制定了不同的款项支付政策，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周期为 1-3 个月不等，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48%、9.29%，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10.60	7.64
明和股份（872553.NQ）	4.40	5.07
正康新材（874112.NQ）	5.64	6.25
海象新材（003011.SZ）	4.65	5.45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公司规定了严格的应收款项和催收制度，且公司外销业务占比达 68%，境外客户款项结算及时。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处于合理水平，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3.12%、90.72%，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应收账款质量良好。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0、金融工具”之“（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账龄	挂牌公司	明和股份	正康新材
----	------	------	------

		(872553.NQ)	(874112.NQ)
1 年以内	5.00%	3.00%	3.00%
1-2 年	20.00%	10.00%	10.00%
2-3 年	50.00%	20.00%	20.00%
3-4 年	100.00%	50.00%	50.00%
4-5 年	100.00%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综上，公司制定了较为谨慎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公司均严格按照计提政策计提了坏账准备。

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不断加大催收力度，有效降低了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管理情况良好。应收账款整体质量较高。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8,445,659.85	100.00%	32,106,602.53	100.00%
合计	8,445,659.85	100.00%	32,106,602.5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供应商材料款、天然气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预付材料款为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或供应商要求预付供应商货款，在收到货物后结转存货，未到货部分形成预付账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款项的金额分别为 32,106,602.53 元、8,445,659.85 元，占当期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71%、2.13%，呈下降趋势。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各期末余额占当期总资产比例较低，且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广州奇点新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5,687.00	15.22%	1年以内	设备款
佛山市高明中明能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668.32	10.23%	1年以内	天然气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810,775.00	9.60%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东莞谭氏流延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5,000.00	6.81%	1年以内	设备款
中盐安徽天辰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9,800.00	6.27%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合计	-	4,064,930.32	48.13%	-	-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佛山市高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94,894.61	32.38%	1年以内	工程款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关联方	5,588,980.00	17.41%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安徽天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1,574.45	14.58%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10,720.00	7.82%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青海盐湖海纳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37,960.00	5.41%	1年以内	原材料款
合计	-	24,914,129.06	77.60%	-	-

(3) 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1,516,401.61	594,003.3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1,516,401.61	594,003.32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的金额分别为594,003.32元、1,516,401.61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0.16%、0.38%，占比较小。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代收代付款项、保证金、押金、往来款等。

报告期内存在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20万元，即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主要系该企业资金临时周转所需，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已全额归还上述资金款项，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47,177.20	130,775.59					1,647,177.20	130,775.59
合计	1,647,177.20	130,775.59					1,647,177.20	130,775.59

续：

坏账准备	2022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9,740.34	105,737.02				699,740.34	105,737.02
合计	699,740.34	105,737.02				699,740.34	105,737.0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324,398.97	80.40%	66,219.95	5.00%	1,258,179.02
1至2年	322,778.23	19.60%	64,555.65	20.00%	258,222.58
合计	1,647,177.20	100.00%	130,775.59	7.94%	1,516,401.6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606,740.34	86.71%	30,337.02	5.00%	576,403.32
1至2年	22,000.00	3.14%	4,400.00	20.00%	17,600.00
3至4年	71,000.00	10.15%	71,000.00	100.00%	0.00
合计	699,740.34	100.00%	105,737.02	15.11%	594,003.32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收代付款项	1,369,283.20	81,840.89	1,287,442.31
押金、保证金	77,894.00	8,934.70	68,959.30
往来款	200,000.00	40,000.00	160,000.00
合计	1,647,177.20	130,775.59	1,516,401.6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代收代付款项	174,418.94	8,720.95	165,697.99
押金、保证金	325,321.40	87,016.07	238,305.33
往来款	200,000.00	10,000.00	190,000.00
合计	699,740.34	105,737.02	594,003.32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个人所得税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1,162,210.02	1年以内	70.56%
个人社保费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207,073.18	1年以内	12.57%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1-2年	12.14%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流动人口服务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27,294.00	1年以内	1.66%
佛山市高明区新盟办公设备经营部	非关联方	押金	21,600.00	1-2年	1.31%
合计	-	-	1,618,177.20	-	98.24%

续:

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00,000.00	1年以内	28.58%
个人社保费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174,418.94	1年以内	24.93%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市政服务中心	非关联方	保证金	70,000.00	1年以内	10.00%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1年以内	7.15%
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流动人口服	非关联方	代收代付款项	24,992.00	1年以内	3.57%

务管理工作 领导小组办 公室					
合计	-	-	519,410.94	-	74.23%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之“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已全额归还所欠公司款项，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990,812.32		12,990,812.32
在产品	12,373,809.12		12,373,809.12
库存商品	116,408,180.68	3,465,455.77	112,942,724.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227,233.62		2,227,233.62
合计	144,000,035.74	3,465,455.77	140,534,579.97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963,333.84		14,963,333.84
在产品	12,555,772.31		12,555,772.31
库存商品	99,353,575.55	3,102,045.12	96,251,530.4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2,889,566.59		2,889,566.59

合计	129,762,248.29	3,102,045.12	126,660,203.17
----	----------------	--------------	----------------

(2) 存货项目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6,660,203.17 元、140,534,579.97 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4.37%、35.39%。

从存货结构看，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各项目变动明细分析如下：

①原材料/在产品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原材料的金额分别为 14,963,333.84 元、12,990,812.32 元。2022 年原材料余额较大，主要系 PVC 原材料在经历 2021 年大幅波动后，公司为规避原材料成本上升风险，2022 年在原材料价格低位加大了采购量；2022 年末，随着 PVC 的价格走势逐渐平稳，为降低存货的资金占用，公司按照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进行采购，从而有效降低存货规模。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产品的金额分别为 12,555,772.31 元、12,373,809.12 元，在产品规模稳定。

②库存商品

公司主要为境外客户提供 ODM 产品，生产模式基本执行“以销定产+适量安全库存”，对于部分通用或者标准半成品，公司会结合生产情况及市场需求预测进行合理备货。2023 年末库存商品余额较 2022 年末增加 1,387.44 万元，主要系一方面，公司订单增加，需要更多的备货量，另一方面，公司仓储量增加，对订单的备货能力更强。

③发出商品

公司发出商品系已装箱出库但尚未完成报关出口和装船的货物。外销货物发出时，公司委托货代公司对货物进行清点装箱、将货物运送至指定港口后并办理报关出口手续。由于货物出库至完成报关出口和装船需要一段时间（通常为 1 至 2 周左右），因此，公司将上述已发出但尚未完成报关出口和装船的货物列示为发出商品。报告期内，公司发出商品金额分别为 2,889,566.59 元、2,227,233.62 元，规模较为稳定，且期后均已结转实现销售。

(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	16,829,049.86	18,393,473.94
预交所得税	103,781.57	704,393.82
合计	16,932,831.43	19,097,867.76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股权投资	3,126,000.00	2.62%	3,126,000.00	2.77%
固定资产	102,515,783.98	85.90%	96,958,213.82	85.98%
在建工程	1,935,438.74	1.62%	583,750.86	0.52%
无形资产	10,457,205.94	8.76%	10,839,529.81	9.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9,172.61	1.10%	1,261,578.87	1.12%
合计	119,343,601.27	100.00%	112,769,073.36	100.00%
构成分析	各报告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占非流动资产比例达90%以上。公司主要从事PVC地板胶、防滑垫、瑜伽垫等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生产过程中需使用厂房及机器设备，机器设备主要为贴合机、防滑垫发泡炉、EVA油压发泡机、加压式密炼机、印刷机等，与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一致。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126,000.00			3,126,000.00
小计	3,126,000.00			3,126,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126,000.00			3,126,000.00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3,126,000.00			3,126,000.00
小计	3,126,000.00			3,126,000.0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3,126,000.00			3,126,000.00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20.84%	20.84%	3,126,000.00				3,126,000.0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20.84%	20.84%	3,126,000.00				3,126,000.00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5,954,689.39	20,381,182.51	6,005,588.02	170,330,283.88
房屋及建筑物	48,740,770.86	14,891,625.18		63,632,396.04
机器设备	87,601,566.92	3,523,016.40	5,141,349.08	85,983,234.24
运输工具	3,840,436.23		83,000.00	3,757,436.2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5,771,915.38	1,966,540.93	781,238.94	16,957,217.37
二、累计折旧合计：	58,996,475.57	12,417,075.19	3,599,050.86	67,814,499.90
房屋及建筑物	13,758,022.79	2,610,838.76		16,368,861.55
机器设备	39,069,889.35	7,541,806.58	3,506,278.71	43,105,417.22
运输工具	1,761,652.40	358,675.50		2,120,327.90
电子设备及其他	4,406,911.03	1,905,754.35	92,772.15	6,219,893.2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6,958,213.82			102,515,783.98
房屋及建筑物	34,982,748.07			47,263,534.49
机器设备	48,531,677.57			42,877,817.02
运输工具	2,078,783.83			1,637,108.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365,004.35			10,737,324.14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6,958,213.82			102,515,783.98
房屋及建筑物	34,982,748.07			47,263,534.49
机器设备	48,531,677.57			42,877,817.02
运输工具	2,078,783.83			1,637,108.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365,004.35			10,737,324.14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9,372,540.32	6,582,149.07		155,954,689.39

房屋及建筑物	48,740,770.86			48,740,770.86
机器设备	82,149,989.53	5,451,577.39		87,601,566.92
运输工具	3,840,436.23			3,840,436.2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641,343.70	1,130,571.68		15,771,915.38
二、累计折旧合计:	47,350,279.92	11,646,195.65		58,996,475.57
房屋及建筑物	11,382,968.51	2,375,054.28		13,758,022.79
机器设备	31,404,383.23	7,665,506.12		39,069,889.35
运输工具	1,410,243.41	351,408.99		1,761,652.4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52,684.77	1,254,226.26		4,406,911.03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2,022,260.40			96,958,213.82
房屋及建筑物	37,357,802.35			34,982,748.07
机器设备	50,745,606.30			48,531,677.57
运输工具	2,430,192.82			2,078,783.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88,658.93			11,365,004.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2,022,260.40			96,958,213.82
房屋及建筑物	37,357,802.35			34,982,748.07
机器设备	50,745,606.30			48,531,677.57
运输工具	2,430,192.82			2,078,783.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488,658.93			11,365,004.35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96,958,213.82元、102,515,783.98元，占各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6.31%、25.81%，，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逐年上涨主要系公司车间及设备升级改造以满足生产需求。

(5)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①远华新材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3-10	5	9.50-31.67

运输设备	10	5	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3-10	5	9.50-31.67

②同行业可比公司折旧方法

同行业可比公司明和股份（872553）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5	5	3.80-9.50
机器设备	2-12	0-5	7.92-50.00
办公家具	5	5	19
电子设备及其他	5	5	19

同行业可比公司正康新材（874112.NQ）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项目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20	5	4.75、9.50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3、5、10	5	9.50-31.67

综上，远华新材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充分、谨慎，不存在利用固定资产折旧调节公司利润情形。

（2）固定资产的成新率及使用状态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等，总体成新率为 60.19%。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良好，主要生产设备均状态良好且运行正常，不存在长期闲置、陈旧过时或已经毁损的资产设备。综上所述，公司固定资产具备较高的成新率和较好的使用状态，与经营状况相匹配，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8、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7）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综合仓库	583,750.86	14,307,874.32	14,891,625.18					自有资金	0.00
MEST系统		649,678.38						自有资金	649,678.38
金蝶星空云系统		439,358.49						自有资金	439,358.49
综合车间C		371,700.54						自有资金	371,700.54
稳格发泡2号机改造储料收卷		431,692.47	431,692.47					自有资金	0.00
稳格贴合机1号、4号、5号改造加装预热缸		833,051.96	833,051.96					自有资金	0.00
压延3号机加装不锈钢输送带		219,883.67	219,883.67					自有资金	0.00
数字化系统		474,701.33						自有资金	474,701.33
经编机设备工艺改造		265,790.43	265,790.43					自有资金	0.00
合计	583,750.86	17,993,731.59	16,642,043.71				-	-	1,935,438.74

续：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	其中：本年利息	本期利息资本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计 金 额	资 本 化 金 额	化 率		
综合 仓库	176,913.01	406,837.85	0.00					自有 资金	583,750.86
防滑 垫发 泡炉	1,164,601.76	932,743.34	2,097,345.10					自有 资金	0.00
发 泡 机	0.00	1,823,008.79	1,823,008.79					自有 资金	0.00
合 计	1,341,514.77	3,162,589.98	3,920,353.89				-	-	583,750.86

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分别为583,750.86元、1,935,438.74元，占各期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0.16%、0.48%。2023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较大主要系各式数字系统安装所致。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0、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6,244,724.80	67,326.73		16,312,051.53
土地使用权	15,688,782.76			15,688,782.76
软件	555,942.04	67,326.73		623,268.77
二、累计摊销合计	5,405,194.99	449,650.60		5,854,845.59
土地使用权	5,372,903.83	313,775.66		5,686,679.49
软件	32,291.16	135,874.94		168,166.1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839,529.81			10,457,205.94
土地使用权	10,315,878.93			10,002,103.27
软件	523,650.88			455,102.67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0.00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839,529.81			10,457,205.94
土地使用权	10,315,878.93			10,002,103.27
软件	523,650.88			455,102.67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688,782.76	555,942.04		16,244,724.80
土地使用权	15,688,782.76			15,688,782.76
软件		555,942.04		555,942.04
二、累计摊销合计	5,059,128.18	346,066.81		5,405,194.99
土地使用权	5,059,128.18	313,775.65		5,372,903.83
软件		32,291.16		32,291.1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0,629,654.58			10,839,529.81
土地使用权	10,629,654.58			10,315,878.93
软件				523,650.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0,629,654.58			10,839,529.81
土地使用权	10,629,654.58			10,315,878.93
软件				523,650.88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软件等。公司无形资产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11)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2)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减值准备	3,102,045.12	363,410.65				3,465,455.77
合计	3,102,045.12	363,410.65	0.00	0.00		3,465,455.77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存货减值准备	2,435,436.10	666,609.02				3,102,045.12
合计	2,435,436.10	666,609.02	0.00	0.00		3,102,045.12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制定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并严格按照制定的政策计提各项减值准备。有关减值准备的具体政策，参见本节“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主要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2、存货”的相关内容。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是稳健和公允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与资产质量的实际情况相符。

（1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750,951.06	712,642.66
存货减值准备	3,465,455.77	519,818.37
可抵扣亏损	511,410.57	76,711.59
合计	8,727,817.40	1,309,172.61

续：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3,946,733.29	592,009.99
存货减值准备	3,102,045.12	465,306.77
可抵扣亏损	1,361,747.41	204,262.11
合计	8,410,525.82	1,261,578.87

（15）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60	7.64
存货周转率（次/年）	4.74	5.50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66	1.67

2、波动原因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7.64 次/年、10.60 次/年。公司制定了与行业特点相适应的信用政策，根据合作历史和客户信誉情况，制定了不同的款项支付政策，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周期为 1-3 个月不等，信用政策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中账龄在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3.12%、90.72%，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不断加大催收力度，有效降低了款项无法收回的风险。公司整体回款情况良好，回款风险相对较小，且长期合作客户居多，信用较好，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50 次/年、4.74 次/年。2023 年度存货周转率较 2022 年度下降，主要系：一方面，公司生产模式基本执行“以销定产+适量安全库存”，对于部分通用或标准成品，公司结合产能及订单进行合理备货；另一方面，2023 年末公司正在执行的订单规模相对较高，使得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高。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财务指标	2023.12.31	2022.12.31
申请挂牌公司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60	7.64
	存货周转率（次）	4.74	5.50
明和股份 (872553.NQ)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40	5.07
	存货周转率（次）	4.43	5.20
正康新材 (874112.NQ)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64	6.25
	存货周转率（次）	19.46	18.36
海象新材 (003011.SZ)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65	5.45
	存货周转率（次）	3.85	3.30

注：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与公开转让说明书

从上表可知，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回款质量高；公司的存货周转率与明和股份基本一致，高于海象新材，低于正康新材，主要系存货规模与结构不一致。

总体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与公司经营模式、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匹配，存在合理性，公司营运能力较好。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42.27%	110,000,000.00	45.23%
应付票据	26,126,942.53	10.04%	10,141,654.12	4.17%
应付账款	77,817,782.21	29.90%	85,608,331.14	35.20%
合同负债	33,620,757.85	12.92%	26,411,587.34	10.86%

应付职工薪酬	6,735,398.20	2.59%	6,058,075.22	2.49%
应交税费	188,116.97	0.07%	174,457.84	0.07%
其他应付款	489,446.09	0.19%	463,143.76	0.19%
其他流动负债	5,283,745.92	2.03%	4,346,553.75	1.79%
合计	260,262,189.77	100.00%	243,203,803.17	100.00%
构成分析	各报告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及应付职工薪酬组成。其中短期借款与应付账款占比较高，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 70% 以上，主要系银行借款及应付供应商款项。			

1、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4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90,000,000.00	70,000,000.00
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26,126,942.53	10,141,654.12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26,126,942.53	10,141,654.12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7,357,572.21	99.41%	84,763,096.34	99.01%
1-2年	61,210.00	0.08%	774,200.00	0.90%
2-3年	399,000.00	0.51%	17,403.20	0.02%
3-4年		0.00%	53,631.60	0.06%
合计	77,817,782.21	100.00%	85,608,331.14	100.00%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向供应商采购材料形成的未付款项。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5,608,331.14元、77,817,782.21元。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账龄在1年以上的占比均为99%以上，公司与供应商关系良好，公司具有较好的信用，且与上游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不存在信用风险。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719,074.37	1年以内	9.92%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613,947.85	1年以内	9.78%
惠州兴鑫涂料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006,246.21	1年以内	7.72%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413,052.99	1年以内	6.96%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182,524.50	1年以内	6.66%
合计	-	-	31,934,845.92	-	41.04%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224,072.50	1年以内	8.44%
惠州兴鑫涂料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787,123.95	1年以内	7.93%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741,321.89	1年以内	7.87%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661,302.59	1年以内	7.78%
珠海联成化学工	非关联方	材料款	5,587,589.40	1年以内	6.53%

业有限公司					
合计	-	-	33,001,410.33	-	38.55%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预收货款	33,620,757.85	26,411,587.34
合计	33,620,757.85	26,411,587.34

报告期各期末，合同负债余额分别为 26,411,587.34 元、33,620,757.85 元，占流动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 10.86%、12.92%。公司各期期末的合同负债主要为按合同约定预收客户的货款，因合同尚未完成未结转确认收入。各期末，合同负债余额中无关联方款项。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各报告期末，合同负债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合同负债总额的比例
ROLLING WATER INTEGRATED RESOURCES NIG LT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3,377,539.55	1年以内	10.05%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2,060,834.54	1年以内	6.13%
广东博达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1,468,506.20	1年以内	4.37%
FUSHICHEMICALCORPORATIONLIMITE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918,422.35	1年以内	2.73%
ZHUOYUECOMPANYLIMITE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852,937.28	1年以内	2.54%
合计	-	-	8,678,239.92	-	25.81%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合同负债总额的比例
WhiteOysterCo.LT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962,624.82	1年以内	3.64%
P2PManufacturingSolutionsLt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61,339.48	1年以内	2.88%
HKDINGWANGGO.,LIMITED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60,314.27	1年以内	2.88%
宁波恒瑞森橡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760,090.44	1年以内	2.88%
佛山市顺德区伦教伟时达五金塑料厂	非关联方	预收货款	683,042.49	1年以内	2.59%
合计	-	-	3,927,411.50	-	14.87%

6、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20,359.59	85.88%	393,055.66	84.87%
1-2年	11,046.80	2.26%	8,410.60	1.82%
2-3年	8,410.60	1.72%		0.00%
3-4年		0.00%	61,677.50	13.32%
4-5年	49,629.10	10.14%		0.00%
合计	489,446.09	100.00%	463,143.76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费用款	219,054.77	44.76%	145,658.31	31.45%
代收代付款项	270,391.32	55.24%	317,485.45	68.55%
合计	489,446.09	100.00%	463,143.76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代收代付海运费	无关联方	海运费	228,985.91	1年以内	46.78%
安徽汇邦启航供应链有限公司	无关联方	外包费用	99,111.65	1年以内	20.25%
党员经费	无关联方	党员经费	74,773.30	1年以内, 1-2年, 2-3年, 4-5年	15.28%
佛山市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无关联方	软件费用	40,800.00	1-2年	8.34%
工会经费	无关联方	工会经费	2,889.53	1年以内	0.59%
合计	-	-	446,560.39	-	91.24%

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代收代付海运费	无关联方	海运费	310,447.05	1年以内	67.03%
党员经费	无关联方	党员经费	81,134.90	1年以内, 1-2年, 3-4年	17.52%
佛山市电子口岸有限公司	无关联方	软件费用	40,800.00	1年以内	8.81%
东莞荏川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无关联方	维修保养费	16,250.00	1年以内	3.51%
广东诺维检测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无关联方	COC 认证费用	12,555.00	1年以内	2.71%
合计	-	-	461,186.95	-	99.58%

(4) 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7) 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6,058,075.22	55,562,579.30	54,885,256.32	6,735,398.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309,393.78	3,309,393.7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058,075.22	58,871,973.08	58,194,650.10	6,735,398.2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7,232,512.49	55,288,489.37	56,462,926.64	6,058,075.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65,370.42	3,165,370.4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7,232,512.49	58,453,859.79	59,628,297.06	6,058,075.22

(8) 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058,075.22	50,177,598.11	49,500,275.13	6,735,398.20
2、职工福利费		2,835,482.00	2,835,482.00	
3、社会保险费		1,482,609.20	1,482,609.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32,532.66	1,232,532.66	
工伤保险费		250,076.54	250,076.54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22,800.00	22,8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44,089.99	1,044,089.99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6,058,075.22	55,562,579.30	54,885,256.32	6,735,398.20

续：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232,512.49	49,381,008.99	50,555,446.26	6,058,075.22
2、职工福利费		3,326,410.25	3,326,410.25	
3、社会保险费		1,456,056.60	1,456,056.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87,622.62	1,287,622.62	
工伤保险费		168,433.98	168,433.98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19,600.00	19,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05,413.53	1,105,413.53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7,232,512.49	55,288,489.37	56,462,926.64	6,058,075.22

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85.98	60,334.05
教育费附加	25,215.42	11,857.04
地方教育附加	16,810.28	7,904.70
印花税	95,561.45	86,373.78
环境保护税	7,943.84	7,988.27
合计	188,116.97	174,457.84

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主要由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印花税、环境保护税等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税费正常申报缴纳，无重大处罚情况。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结转销项税额	5,283,745.92	4,346,553.75
合计	5,283,745.92	4,346,553.75

(1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65.53%	65.99%
流动比率（倍）	1.07	1.05
速动比率（倍）	0.43	0.32
利息支出	3,240,742.41	3,247,949.49
利息保障倍数（倍）	4.55	5.06

1、波动原因分析

2022年末、2023年末，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5.99%、65.53%，流动比率分别为1.05倍、1.07倍，速动比率分别为0.32倍、0.43倍，公司整体负债水平呈下降趋势。

2022年末、2023年末，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5.06倍、4.55倍，具有较强的利息偿还能力，不存在偿债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分析如下：

公司名称	财务指标	2023.12.31	2022.12.31
申请挂牌公司	资产负债率	65.53%	65.99%
	流动比率（倍）	1.07	1.05
	速动比率（倍）	0.43	0.32

明和股份 (872553.NQ)	资产负债率	46.61%	50.53%
	流动比率 (倍)	1.56	1.35
	速动比率 (倍)	1.10	0.98
正康新材 (874112.NQ)	资产负债率	50.06%	64.59%
	流动比率 (倍)	1.60	1.19
	速动比率 (倍)	1.41	1.07
海象新材(003011.SZ)	资产负债率	39.32%	41.27%
	流动比率 (倍)	1.10	1.16
	速动比率 (倍)	0.67	0.81

注 1：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及公开转让说明书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偿债能力比率低于可比公司，主要系受资产结构影响，公司的存货、预付账款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

综上，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增长趋势，资产负债率呈下降趋势，长短期偿债能力逐年提升，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管理，尤其是应收账款及存货的管理，公司将合理规划存货的数额，保持良好的存货周转率，适当减少存货的资金占用，增收节支，提高短期偿债能力，同时未来通过提高自身盈利能力，引入权益资本改变资本结构，以此增强自身长期偿债能力。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22,752,736.32	-3,300,87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5,471,333.46	-17,723,75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240,742.41	20,371,613.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元)	16,437,761.75	535,227.00

2、 现金流量分析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00,875.96 元、22,752,736.32 元。2023 年度较 2022 年大幅上涨的原因主要系：一方面公司重视应收账款回收的管理，定期核对往来款项，并安排专人进行管理，不断加大催收力度，客户及时回款，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22 年度增加 329.78 万元；另一方面系 2022 年末随着 PVC 的价格走势逐渐平稳，为降低存货的资金占用，公司按照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进行采购，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 2022 年度减少 2,929.02 万元。

各报告期末，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分析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44,997.85	13,138,714.08
加：信用减值损失	804,217.77	-2,136,420.40

资产减值准备	363,410.65	666,609.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17,075.19	11,646,195.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449,650.60	346,066.8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3,641.11	2,059,706.8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593.74	33,387.7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37,787.45	-21,164,427.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126,015.23	52,453,753.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10,890.89	-60,344,461.3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52,736.32	-3,300,875.96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7,723,753.33 元、-5,471,333.46 元，主要系 2022 年度为修建综合仓库预付佛山市高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39.48 万元。

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371,613.60 元、-3,240,742.41 元，主要系 2022 年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 2023 年度多 2,270.30 万元。

(五) 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是否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	否
公司所处行业是否存在出现周期性衰退、市场容量骤减等情况	否
公司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是否存在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否
公司重要客户本身是否存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否
公司是否存在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	否
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是否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明显影响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业务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相关资质、许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夏冠明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65.00%	-
夏冠杰	董事、副总经理	35.00%	-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报告期后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系由冯小文实际持股 50%、夏雪芬实际持股 50%
海南远航通达进出口有限公司	报告期后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系由夏梓洋持股 60%
远华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持有股份 20.84%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95.0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财务负责人；夏冠杰持股 5%并担任监事
珠海华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65%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夏冠杰持股 35%
珠海共创共赢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夏冠明持股 65%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夏冠杰持股 35%
佛山澳之明置业有限公司	夏冠明持股 6.25%并担任董事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夏冠明担任董事长
佛山市远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容悦兴持股 50%，夏雪芬持股 50%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23年9月已注销）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州众塑联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广东塑顺通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34%

注：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佛山市众金力科技有限公司持有佛山众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4.00%的股份。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容悦兴	董事、副总经理
邹春艳	董事
邓以文	董事
冯小敏	董事
夏梓洋	董事
刘春莹	监事会主席
帅福安	职工代表监事
张国政	监事
夏丽芳	原监事
夏婵姬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注 1：除上述关联方外，关联自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亦是公司的关联方。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朱敏	报告期初曾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已离职
夏丽芳	报告期内曾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已离职
刘春莹	现任监事会主席	-
夏婵姬	现任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2,745,707.25	17.96%	81,327,810.75	16.85%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47,410.00	0.23%	91,940.00	0.02%																			
小计	83,793,117.25	18.19%	81,419,750.75	16.8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向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购买钾锌稳定剂的金额分别为 91,940.00 元、1,047,410.00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02%、0.23%，占比较小。</p> <p>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购买聚氯乙烯五型粉的金额分别为 81,327,810.75 元、82,745,707.25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85%、17.96%。</p> <p>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聚氯乙烯五型粉平均单价与向非关联方采购价格对比情况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采购时间</th> <th>向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th> <th>向浙江玄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th> <th>向中国船舶工业物资华南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22 年 2 月</td> <td>8.80</td> <td>8.78</td> <td>8.87</td> </tr> <tr> <td>2022 年 11 月</td> <td>6.10</td> <td>-</td> <td>6.08</td> </tr> <tr> <td>2023 年 3 月</td> <td>6.28</td> <td>6.25</td> <td>-</td> </tr> <tr> <td>2023 年 11 月</td> <td>5.90</td> <td>6.00</td> <td>6.08</td> </tr> </tbody> </table> <p>聚氯乙烯五型粉是公司主营产品 PVC 地板胶的主要原材料，用量大、品质要求高。公司向关联方采购，是在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及品质比对下的市场选择，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p> <p>公司与关联方就采购期间的产品名称及规格、价格、结算方式、货物交付、验收要求、违约责任等进行了约定。公司未就相关采购事宜约定明显优于向非关联第三方的采购价格或其他条件，公司向以上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价格未见明显异常，符合市场行情，采购价格公允。</p> <p>综上，公司与以上关联方采购价格公允，具有必要性。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达到虚增利润或利益输送等情形。</p>				采购时间	向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向浙江玄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向中国船舶工业物资华南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2022 年 2 月	8.80	8.78	8.87	2022 年 11 月	6.10	-	6.08	2023 年 3 月	6.28	6.25	-	2023 年 11 月	5.90	6.00
采购时间	向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向浙江玄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向中国船舶工业物资华南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元/KG）																				
2022 年 2 月	8.80	8.78	8.87																				
2022 年 11 月	6.10	-	6.08																				
2023 年 3 月	6.28	6.25	-																				
2023 年 11 月	5.90	6.00	6.08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 (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远华新材	80,000,000	2020.01.01-2024.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80,000,000	2020.01.01-2024.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80,000,000	2020.01.01-2024.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109,000,000	2016.11.13-2028.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10,000,000	2019.01.01-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10,000,000	2019.01.01-2023.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130,000,000	2016.11.13-2030.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远华新材	89,000,000	2016.11.13-2028.12.31	保证	连带	是	无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关联担保的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六节附表”之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之“(三)借款合同”、“(四)担保合同”。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1,769,324.71	0.28%	6,518,183.15	1.02%
小计	1,769,324.71	0.28%	6,518,183.15	1.02%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向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为瑜伽垫。2022 年度、2023 年度，公司向瑜之美销售的价格分别为 6,518,183.15			

	<p>元、1,769,324.71 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02%、0.28%，占比较小，且呈下降趋势。</p> <p>报告期内，该等关联销售的主要原因系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作为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商，会根据其下游客户需求向生产商采购不同品类不同材质瑜伽垫，与其经营范围相匹配，同时有利于扩大公司销售规模，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公司与关联方的销售价格确定基于成本加成与市场化定价原则，没有明显价格优势，不存在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及调节利润的情形。</p>
--	---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3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22 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200,000.00

B.报告期内由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佛山市瑜之美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4,141,072.47	6,395,069.43	货款
小计	4,141,072.47	6,395,069.43	-
(2) 其他应收款	-	-	-
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	160,000.00	190,000.00	往来款
小计	160,000.00	190,000.00	-
(3) 预付款项	-	-	-
佛山众塑联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810,775.00	5,588,980.00	材料款
小计	810,775.00	5,588,980.00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佛山众塑通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15,000.00	82,000.00	材料款
小计	215,000.00	82,000.00	-
(2) 其他应付款	-	-	-
小计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关联交易协议，任何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1、董事会决策程序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该董事不得参加表决，并不得被计入此项表决的法定人数。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者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或其他组织任职；
- (4)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5)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关联董事的回避措施为：董事会会议在讨论和表决与某董事有关联关系的事项时，该董事须向董事会报告并做必要的回避，有应回避情形而未主动回避的，其他董事、列席监事可以向主持人提出回避请求，并说明回避的详细理由；

2、股东大会决策程序

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不计入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前款所称关联股东包括下列股东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股东：

- (1) 为交易对方；
- (2) 为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人；
- (3) 被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
- (4) 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
- (5) 在交易对方任职，或能在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适用于股东为自然人的）；
- (6) 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和影响的股东；
- (7) 有关监管机构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关联股东的回避措施为：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监事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减少关联交易与资金往来。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方交易及资金往来，公司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以及定价机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

为了规范和减少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关于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具体内容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六节 附表”之“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	416,751.3	一审驳回原告深圳市业迅达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公司未损失任何费用	未对公司业务造成影响
诉讼	116,378.25	二审判决被告冯结齐对广州蓝而科技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驳回原告远华新材其他诉讼请求	未对公司业务造成影响
合计	533,129.55	-	-

2、 其他或有事项

公司无其他或有事项。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公司无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p>1、公司股利分配的一般政策：</p> <p>公司交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p> <p>(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p> <p>(2) 提取法定公积金 10%；</p> <p>(3) 提取任意公积金；</p> <p>(4) 支付股东股利。</p> <p>2、具体分配政策</p> <p>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p> <p>公司从税后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p> <p>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p> <p>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p>
--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否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四) 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	是

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否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 20 万元未偿还，存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的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向公司借款主要系该企业资金临时周转所需，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审议通过。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佛山市通捷经贸有限公司已全额归还上述资金款项，不存在其他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2210188854.1	PEVA 装饰膜的制备方法以及 PEVA 装饰膜	发明	2023 年 6 月 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	202111610004.8	一种 PVC 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2 月 2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	202011059716.0	一种自动收卷复合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1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	202010053898.4	一种 PVC 夜光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12 月 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	202010036586.2	一种改性 TPU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17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	202010036585.8	一种麂皮绒复合 PVC 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4 月 2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	202010036587.7	一种环保耐磨 PVC 垫及其生产工艺	发明	2022 年 11 月 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	202010036599.X	一种防水防滑抗疲劳垫及其制造工艺	发明	2022 年 12 月 9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	201811517321.3	一种 PETG 与 PVC 复合装饰材料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 年 9 月 17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0	201811517323.2	一种 TPE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 年 6 月 29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1	201811517322.8	一种 TPE 人造革的真空吸纹生产工艺	发明	2021 年 6 月 29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2	201810130266.6	一种 PP 片状地砖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0 年 12 月 1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3	201810111804.7	一种 PETG 饰材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0 年 11 月 17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4	201710213182.4	一种无粘结剂的 PU/PVC 复合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9 年 1 月 1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5	201610410075.6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8 年 1 月 2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6	201610246255.5	耐热 PVC	发明	2018 年 8 月 25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17	201610192614.3	一种按摩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8 年 5 月 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18	201510553905.6	自动无芯分卷机	发明	2017 年 5 月	远华	远华	原始取得	

				月 24 日	新材	新材	取得	
19	201510553859.X	瑜伽垫自动裁切机	发明	2018 年 1 月 2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0	202321994947.X	一种复合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4 年 2 月 2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1	202320603415.2	一种发泡垫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1 月 1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2	202320603540.3	一种涤纶丝网布除毛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3	202320987190.5	一种涂胶复膜装置及瑜伽垫生产线	实用新型	2023 年 12 月 2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4	202223553421.6	一种复合垫的生产系统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5	202223552424.8	一种耐磨耐刮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3 年 8 月 1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6	202223552761.7	一种卸料架	实用新型	2023 年 6 月 1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7	202222522596.4	一种双面压纹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1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8	202222533524.X	一种发泡材料双面预热装置	实用新型	2023 年 4 月 1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29	202222549219.X	一种双面压纹机构	实用新型	2023 年 3 月 24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0	202222618676.X	一种透气排汗运动垫	实用新型	2023 年 2 月 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1	202222620093.0	一种立定跳远垫	实用新型	2023 年 2 月 10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2	202123326448.7	一种按摩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3	202220427930.5	一种牵引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10 月 14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4	202220427878.3	一种薄膜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5	202123347756.8	一种沙滩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2 年 8 月 2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6	202220428267.0	一种印花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9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7	202220431065.1	一种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9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8	202220433310.2	宠物垫	实用新型	2022 年 7 月 19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39	202021539419.1	一种负离子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1 年 10 月 1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0	202022219793.X	一种抗菌防滑瑜伽铺巾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2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1	202022223421.4	一种复合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1 年 9 月 24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2	202022443555.7	一种防滑垫用精准裁切装置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3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3	202022441540.7	一种防滑垫用裁切	实用	2021 年 8	远华	远华	原始	

		装置	新型	月 31 日	新材	新材	取得	
44	202022218533.0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	实用新型	2021 年 8 月 24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5	201921849416.5	一种涂布机构及涂布贴合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2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6	201921849598.6	一种贴合机构	实用新型	2020 年 8 月 2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7	201820799179.5	一种浴室防滑垫的冲孔装置	实用新型	2019 年 5 月 21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8	201820798950.7	一种浴缸垫	实用新型	2019 年 8 月 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49	201820798999.2	一种吸盘安装模具	实用新型	2019 年 2 月 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0	201720507523.4	一种瑜伽垫收卷机	实用新型	2018 年 1 月 2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51	201720237892.6	一种耐磨防水 PVC 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3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2	201720240741.6	一种防翘曲的 PVC 导电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12 月 8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3	201720231033.6	一种带警示功能的导盲 PVC 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3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4	201720240730.8	一种防翘曲的 PVC 导电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12 月 8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5	201720237901.1	一种可更换耐磨块的耐磨 PVC 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3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6	201720189746.0	一种应用于楼梯台阶的防滑照明地板革	实用新型	2017 年 10 月 3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7	201720189514.5	一种自粘式 PVC 地板革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12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8	201720189584.0	一种锁扣式 PVC 地板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12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59	201720189596.3	一种减震隔音地板革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12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60	201720189588.9	一种应用于洗车房的排水防滑地板革	实用新型	2017 年 9 月 12 日	稳格家居	远华新材	继受取得	
61	201620563332.5	一种自动收卷瑜伽垫的压制模具	实用新型	2016 年 12 月 28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2	201521059366.2	一种浴缸用枕头	实用新型	2016 年 8 月 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3	201521059379.X	一种浴缸用枕头	实用新型	2016 年 6 月 15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4	201521059370.9	一种浴缸用枕头	实用新型	2016 年 7 月 6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5	201520676216.X	瑜伽垫自动裁切机	实用新型	2016 年 1 月 1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6	201520676019.8	瑜伽垫自动收卷机	实用新型	2016 年 1 月 13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7	201520676068.1	自动分切机	实用新型	2016 年 3 月 2 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8	201520676189.6	自动分片机	实用新型	2016年1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69	201520675920.3	自动无芯分卷机	实用新型	2016年1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0	201520471675.4	放置版辊的承重货架	实用新型	2016年3月3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1	201520471457.0	一种搅拌桶专车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2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2	202320603319.8	一种发泡垫印花装置	实用新型	2024年4月9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3	201921896452.7	一种可正反面印刷的印刷结构	实用新型	2020年9月29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4	202230734481.4	瑜伽垫（花朵）	外观设计	2023年6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5	202230734488.6	瑜伽垫（树叶）	外观设计	2023年6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6	202230734460.2	瑜伽垫（百花）	外观设计	2023年6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7	202230734475.9	瑜伽垫（火烈鸟）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8	202230734468.9	地垫（圆形赛道）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79	202230753835.X	瑜伽垫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0	202230734470.6	瑜伽垫（城市生活）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1	202230734473.X	瑜伽垫（体位线1）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2	202230734491.8	瑜伽垫（火烈鸟）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3	202230734487.1	瑜伽垫（体位线2）	外观设计	2023年5月5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4	202230098759.3	宠物垫	外观设计	2022年7月8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5	202130860660.8	瑜伽垫（按摩型）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6	202130871882.X	瑜伽垫（高防滑磨砂纹）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7	202130867405.6	浴缸垫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8	202130867417.9	瑜伽垫（电脉冲）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89	202130866345.6	按摩瑜伽垫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0	202130860857.1	瑜伽垫（沙滩型）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1	202130862033.8	瑜伽垫	外观设计	2022年6月10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2	201630097720.4	瑜伽垫（D5）	外观设计	2016年9月14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3	201630097703.0	瑜伽垫 (C2)	外观设计	2016年9月14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4	201530365983.4	瑜伽垫 (YH-02)	外观设计	2016年1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5	201530365948.2	瑜伽服	外观设计	2016年3月2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96	201530365966.0	瑜伽垫 (YH-01)	外观设计	2016年1月13日	远华新材	远华新材	原始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311361510.7	一种防滑垫的表面处理剂及应用该表面处理剂的防滑垫	发明	2024年2月20日	实质审查	-
2	202311090119.8	一种耐磨 TPE 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12日	实质审查	-
3	202311089886.7	一种改性 TPE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15日	实质审查	-
4	202310931967.0	一种 TPE 回收装置及回收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实质审查	-
5	202310932011.2	一种瑜伽垫的制备方法及瑜伽垫	发明	2023年12月22日	实质审查	-
6	202310925744.3	一种可部分降解的发泡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12月29日	实质审查	-
7	202310642441.0	一种刮胶装置及发泡垫生产设备	发明	2023年10月27日	实质审查	-
8	202310590808.9	一种抗折压亲肤 PVC 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9月12日	实质审查	-
9	202211724394.6	一种物料转运装置	发明	2023年4月25日	实质审查	-
10	202211693012.8	一种耐磨耐刮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年4月7日	实质审查	-
11	202211157757.2	一种双面压纹装置	发明	2023年2月10日	实质审查	-
12	202210580850.8	一种 PVC 人造革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年9月30日	实质审查	-
13	202111625068.5	一种烧烤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年4月29日	实质审查	-
14	202111589327.3	一种感温变色浴缸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2年5月6日	实质审查	-
15	202011170947.9	一种防滑垫用精准裁切装置	发明	2021年2月12日	实质审查	-
16	202011170956.8	一种防滑垫用裁切装置	发明	2021年2月12日	实质审查	-
17	202011064103.6	一种减震耐磨复合垫及其制作方法	发明	2021年3月2日	实质审查	-
18	202011058908.X	一种复合瑜伽垫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年1月15日	实质审查	-
19	202011064464.0	一种抗菌防滑瑜伽铺巾	发明	2021年2月	实质审查	-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2日		
20	202211694493.4	一种瑜伽垫压纹装置	发明	2023年6月13日	实质审查	-

(二)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春夏秋冬	国作登字-2022-F-10131740	2022.07.05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	海景	国作登字-2022-F-10131739	2022.07.05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	童趣童真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	晚霞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	童话世界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	彩虹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	动物世界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	海底世界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	户外景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	木棉花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	软包背景 1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	窗外景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	宝宝兔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	LOVE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	高山流水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	宝葫芦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	牵牛花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	蓝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9	流水生财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0	星空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1	音乐之声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22	年年有余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3	格桑花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4	群山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5	白鸽-梅花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6	斑马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7	藤蔓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8	青梅竹马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29	软包背景 2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0	软包背景 3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1	花开富贵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2	家和富贵-梅花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3	软包背景 4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4	碧海云天 1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5	山林朝晖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6	山阔水高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7	山林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2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8	繁花似锦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39	旭日东升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0	春令时节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1	碧海云天 2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2	蒲公英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3	雏菊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4	碧海云天 3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5	荷塘清趣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6	富贵祥和-花鸟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7	家和富贵-孔雀	国作登字-202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F-10119059				
48	静若幽兰	国作登字-2022-F-1011907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49	年延鹤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0	锦鲤戏荷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1	龙凤呈祥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2	富贵有余	国作登字-2022-F-1011908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3	如鱼得水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5	2022.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4	福禄延绵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5	金钱树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6	九鱼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7	蝶恋花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8	海纳百川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5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59	如花似锦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0	福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1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1	硕果累累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2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2	蒲公英 1	国作登字-2022-F-1011903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3	福 1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4	亭亭玉立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5	金莲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0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6	阳光与沙滩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7	繁花盛开	国作登字-2022-F-10119069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8	软包背景 5	国作登字-2022-F-1011905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69	祥云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7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0	花鸟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4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1	庄周梦蝶	国作登字-2022-F-10119048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2	湖光山色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3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73	鱼戏莲花图	国作登字-2022-F-10119096	2022.06.14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4	背景图-玉兰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5	山高水阔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6	金色嫩叶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7	春光明媚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8	简约猫爪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79	海上景色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0	日照金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1	金碧辉煌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2	花开富贵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3	碧海云天 4	粤作登字-2022-F-0001214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4	跳跃的音符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5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5	梦幻雪景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6	林中麋鹿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7	简约蒲公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8	蓝色向日葵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89	花开富贵-木棉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0	家和富贵-玉梅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1	炫彩烟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2	柔嫩的蔷薇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3	夏日元素	粤作登字-2022-F-0001217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4	富贵有余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5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5	蒲公英 2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6	碧海蓝天	粤作登字-2022-F-0001214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7	竹林深处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98	夕阳	粤作登字-202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F-00012157				
99	天鹅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0	家和富贵-腊梅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1	荷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2	蔓藤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3	群山图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09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4	蔓藤花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09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5	家和富贵-百合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6	一帆风顺	粤作登字-2022-F-0001212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7	喜鹊登梅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8	室雅兰香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09	室雅兰香 1	粤作登字-2022-F-0001227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0	天鹅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5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1	一心一意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2	夕阳无限好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3	双花图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5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4	玫瑰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5	春意盎然	粤作登字-2022-F-0001214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6	鸡蛋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08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7	海底世界 2	粤作登字-2022-F-0001208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8	财源广进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19	羚羊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0	喜上眉梢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1	百合图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2	江南春色	粤作登字-2022-F-0001220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3	简约浪漫蒲公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24	梅花鹿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3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5	狗狗乐园	粤作登字-2022-F-0001215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6	竹林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5	2022年6月6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7	羚羊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8	梅花鹿2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29	竹报平安	粤作登字-2022-F-0001220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0	花团锦簇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1	林下风韵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6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2	玉兰花开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3	喜鹊闹春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4	朝霞	粤作登字-2022-F-0001210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5	梅兰竹菊1	粤作登字-2022-F-0001209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6	海底世界1	粤作登字-2022-F-00012087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7	依恋	粤作登字-2022-F-0001209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8	荷塘月色	粤作登字-2022-F-00012201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39	富贵倚霞	粤作登字-2022-F-0001220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0	宁静致远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8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1	老树昏鸦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5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2	简约雏菊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4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3	海的元素	粤作登字-2022-F-0001211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4	花开富贵	粤作登字-2022-F-00012199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5	吉祥如意	粤作登字-2022-F-0001220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6	致青春1	粤作登字-2022-F-0001216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7	花团锦簇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0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8	落英缤纷	粤作登字-2022-F-0001207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49	致青春	粤作登字-202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F-00012091				
150	家和富贵-玉兰花	粤作登字-2022-F-00012122	2022.06.06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1	W35420 萌萌兔	国作登字-2019-F-00720264	2019.01.31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2	W35202 友谊之熊	国作登字-2019-F-00720265	2019.01.31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3	W36101 名菊荟萃	国作登字-2019-F-00720263	2019.01.31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4	W36802 色蕴	国作登字-2019-F-00720262	2019.01.31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5	W36301 印第安之韵	国作登字-2019-F-00720261	2019年1月31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6	W35503 欢乐动物世界	国作登字-2019-F-00718642	2019年1月29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7	W35101 动物乐园	国作登字-2019-F-00718664	2019年1月29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8	暗香蝶舞	国作登字-2023-F-00303742	2023年12月19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59	暗香蝶影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6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0	春暖花开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5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1	春意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0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2	丰收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1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3	富贵祥和-花鸟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4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4	荷乐	国作登字-2023-F-00304089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5	红莲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8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6	红心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9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7	花开富贵-百合	国作登字-2023-F-00304087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8	花团锦绣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7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69	金莲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1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0	喇叭花开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2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1	美食串烧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4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2	魅紫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7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3	麋鹿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6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74	蘑菇屋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7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5	暖冬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0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6	素花蝶影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4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7	素玫	国作登字-2023-F-00304088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8	童真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3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79	童真世界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2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0	喜鹊登梅 1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5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1	夏日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1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2	向日葵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0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3	一帆风顺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3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4	银杏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9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5	玉金香	国作登字-2023-F-00304102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6	郁金香	国作登字-2023-F-00304098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187	珠雀	国作登字-2023-F-00304113	2023年12月20日	原始取得	远华新材	

(三) 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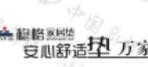
国内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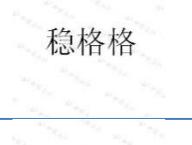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稳格 家居垫 HOUSEWARE MAT	68076427	第 24 类	2023-05-28 至 2033-05-27	原始取得	在用	
2		WENGE	68058736	第 27 类	2023-07-21 至 2033-07-20	原始取得	在用	
3		WENGE	68052429	第 19 类	2023-07-14 至 2033-07-13	原始取得	在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		WENGE MAT	66980388	第 19 类	2023-03-21 至 2033-03-20	原始取得	在用	
5		垫万家	66978005	第 19 类	2023-05-07 至 2033-05-06	原始取得	在用	
6		稳格	66976085	第 27 类	2023-04-07 至 2033-04-06	原始取得	在用	
7		稳格	66969266	第 19 类	2023-03-07 至 2033-03-06	原始取得	在用	
8		WENGE	66967294	第 27 类	2023-06-14 至 2033-06-13	原始取得	在用	
9		WENGE MAT	66967287	第 27 类	2023-02-28 至 2033-02-27	原始取得	在用	
10		WENGE	66966580	第 19 类	2023-06-14 至 2033-06-13	原始取得	在用	
11		垫万家	66965356	第 27 类	2023-03-21 至 2033-03-20	原始取得	在用	
12		YOMER	65962477	第 28 类	2023-02-07 至 2033-02-06	原始取得	在用	
13		YOMER	65958475	第 41 类	2023-02-07 至 2033-02-06	原始取得	在用	
14		YOMER	65955161	第 44 类	2023-05-07 至 2033-05-06	原始取得	在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5		YOMER	65955126	第 27 类	2023-02-07 至 2033-02-06	原始取得	在用	
16		YOMER	65953125	第 25 类	2023-02-07 至 2033-02-06	原始取得	在用	
17	金鹰王	金鹰王	45234309	第 27 类	2020-11-14 至 2030-11-13	原始取得	在用	
18		NATIONALITY EAGLE	22830108	第 27 类	2018-02-21 至 2028-02-20	原始取得	在用	
19		图形	22830023	第 27 类	2018-05-14 至 2028-05-13	原始取得	在用	
20		稳格家居垫 WEN GE HOUSE WARE MAT	19888631	第 19 类	2017-06-28 至 2027-06-27	原始取得	在用	
21		WEN GE	19888483	第 19 类	2017-09-07 至 2027-09-06	原始取得	在用	
22		稳格家居垫 WEN GE HOUSEWARE MAT	19888286	第 17 类	2017-06-28 至 2027-06-27	原始取得	在用	
23		WEN GE	19888285	第 17 类	2017-06-28 至 2027-06-27	原始取得	在用	
24		WEN GE	17726069	第 27 类	2016-12-07 至 2026-12-06	原始取得	在用	
25		WENGE	17725881	第 27 类	2016-12-07 至 2026-12-06	原始取得	在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6		稳格	17725721	第 27 类	2016-10-07 至 2026-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27		稳格家居垫 HOUSEWARE MAT	17725504	第 27 类	2016-10-07 至 2026-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28		稳格家居垫 HOUSEWARE MAT	17725474	第 27 类	2016-10-07 至 2026-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29		D 垫万家 MAT MILLION	13188277	第 27 类	2015-04-07 至 2025-04-06	原始取得	在用	
30		稳格家居垫 安心 舒适垫万家 HOUSE WAREMAT	10862041	第 27 类	2023-08-07 至 2033-08-06	原始取得	在用	
31		YOMER	9585265	第 27 类	2022-07-07 至 2032-07-06	原始取得	在用	
32		YOMER	9585187	第 25 类	2022-11-21 至 2032-11-20	原始取得	在用	
33		瑜之美 YOMER	9044164	第 44 类	2022-01-21 至 2032-01-20	原始取得	在用	
34		YOMER	8698840	第 41 类	2021-10-28 至 2031-10-27	原始取得	在用	
35		图形	8698833	第 41 类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36		YOMER	8698788	第 27 类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7		图形	8698782	第 27 类	2021-10-07 至 2031-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38		瑜之美	8316118	第 41 类	2021-05-28 至 2031-05-27	原始取得	在用	
39		瑜之美	8316074	第 28 类	2021-05-28 至 2031-05-27	原始取得	在用	
40		瑜之美	8316051	第 27 类	2021-05-28 至 2031-05-27	原始取得	在用	
41		瑜之美	8316015	第 25 类	2021-05-28 至 2031-05-27	原始取得	在用	
42		瑜美尔 YOMER	7430311	第 28 类	2021-01-28 至 2031-01-27	原始取得	在用	
43		瑜美尔 YOMER	7430310	第 25 类	2021-02-28 至 2031-02-27	原始取得	在用	
44		瑜美尔 YOMER	7430309	第 41 类	2020-12-21 至 2030-12-20	原始取得	在用	
45		瑜美尔 YOMER	7430308	第 27 类	2020-12-28 至 2030-12-27	原始取得	在用	
46		瑜之美 YOMER	7335470	第 27 类	2020-10-28 至 2030-10-27	原始取得	在用	
47		瑜之美 YOMER	7335469	第 25 类	2020-10-07 至 2030-10-06	原始取得	在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8		稳格	7335464	第 41 类	2020-12-07 至 2030-12-06	原始取得	在用	
49		稳格	7335463	第 28 类	2020-10-28 至 2030-10-27	原始取得	在用	
50		稳格	7335462	第 25 类	2020-09-14 至 2030-09-13	原始取得	在用	
51		稳格	7335461	第 20 类	2020-08-14 至 2030-08-13	原始取得	在用	
52		瑜之美 YOMER	7335420	第 41 类	2020-12-07 至 2030-12-06	原始取得	在用	
53		瑜之美 YOMER	7335419	第 28 类	2020-10-28 至 2030-10-27	原始取得	在用	
54		WEN GE	7226882	第 27 类	2020-09-21 至 2030-09-20	原始取得	在用	
55		稳格格	7216492	第 27 类	2020-09-21 至 2030-09-20	原始取得	在用	
56		稳格	7216489	第 27 类	2020-09-21 至 2030-09-20	原始取得	在用	
57		WENGE	3814088	第 27 类	2016-01-07 至 2026-01-06	原始取得	在用	
58		稳格	3782830	第 27 类	2016-01-07 至 2026-01-06	原始取得	在用	

国外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地区	有效期至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3814088	第 27 类	美国	2024-04-02 至 2026-01-06	原始取得	在用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重要合同或订单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相关合同均履行正常。

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供应商签订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重要合同或订单为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相关合同均履行正常。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单次采购合同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191.38	履行完毕
2	单次采购合同	广州市森大贸易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165.09	履行完毕
3	Purchase Order Print	Kittrich Corporation	无关联关系	防滑垫	37.43	履行完毕
4	Purchase Order Print	Kittrich Corporation	无关联关系	防滑垫	37.43	履行完毕
5	订货单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34.04	履行完毕
6	订货单	佛山市西江明珠进出口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41.76	履行完毕
7	Purchase Order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32.98	履行完毕
8	Purchase Order	NEW MANILA PANASAHAN MARKETING CORP.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64.66	履行完毕
9	Proform Invoice	HOMELITE ENTERPRISES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68.08	履行完毕
10	Proform Invoice	HOMELITE ENTERPRISES	无关联关系	PVC 地板胶	68.08	履行完毕

注：合同 3、4、7、8、9、10 均系美元计价合同。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	------	-------	------	------	------	------

					(万元)	
1	产品销售合同	佛山众塑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存在关联关系	聚氯乙烯	359.34	履行完毕
2	产品销售合同	佛山众塑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存在关联关系	聚氯乙烯	383.49	履行完毕
3	销售确认书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DOP	301.35	履行完毕
4	销售确认书	珠海联成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DOP	308.45	履行完毕
5	采购订单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胶粒	159.20	履行完毕
6	采购订单	佛山市驭隆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PVC 胶粒	218.00	履行完毕
7	采购订单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再生塑料粒	138.00	履行完毕
8	采购订单	佛山市高明晟灏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再生塑料粒	208.00	履行完毕
9	采购订单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再生塑料粒	213.60	履行完毕
10	采购订单	肇庆市伽鑫塑料有限公司	无关联关系	再生塑料粒	200.00	履行完毕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出口代付合同(2022年版)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8,000.00	2021-10-09至2022-10-08	远华新材以不动产提供抵押	履行完毕
2	出口订单融资协议(2020年版)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8,000.00	2021-10-09至2022-10-08		履行完毕
3	借款合同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8,000.00	2021-10-09至2022-10-08		履行完毕
4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2-06-24至2023-06-24	-	履行完毕
5	外汇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市分行	非关联方	154.00(美元)	2021-04-28至2022-04-28	-	履行完毕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2-07-04至2023-07-04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履行完毕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	非关联方	1,000.00	2022-04-27至2023-04-27		履行完毕

		分行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2-08-09至2023-08-09		履行完毕
9	出口订单融资协议(2023年版)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5,000.00	2023-02-20至2024-02-19	远华新材以不动产、土地提供抵押	履行完毕
10	出口代付协议(2023年版)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5,000.00	2023-02-20至2024-02-19		履行完毕
11	借款合同	佛山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非关联方	8,000.00	2023-02-20至2024-02-19		履行完毕
1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3-07-17至2024-07-17		夏冠杰、夏冠明、冯小敏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3-08-08至2024-08-08	履行中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非关联方	1,000.00	2023-05-06至2024-05-06	履行中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号	合同编号	借款人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20 年第 03005 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0,857.10	2016-11-23至2028-12-31	抵押	履行中
2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19 年第 08004 号	远华有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8,443.58	2018-10-22至2024-12-31	抵押	履行中
3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23 年第 06008 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8,770.63	2019-11-11至2028-12-31	抵押	履行中
4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20 年第 04012 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454.06	2019-11-11至2028-12-31	抵押	履行中
5	佛农商 0203 高抵字 2022 年第 08009 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2,011.36	2019-11-11至2028-12-31	抵押	履行中
6	佛农商 0203 高保字 2023 年第 02010 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3,000.00	2016-11-13至2030-12-31	保证	履行中
7	佛农商 0203 高保字 2019 年第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	8,900.00	2016-11-13至2028-12-	保证	履行中

	11009号		支行		31		
8	GBZ476630120187825	远华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	2019-01-01至2023-12-31	保证	履行完毕
9	GBZ476630120187826	远华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1,000.00	2018-01-01至2023-12-31	保证	履行完毕
10	GBZ476630120202108	远华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	2020-01-01至2024-12-31	保证	履行中
11	GBZ476630120202109	远华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	2020-01-01至2024-12-31	保证	履行中
12	GBZ476630120202110	远华新材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8,000.00	2020-01-01至2024-12-31	保证	履行中
13	佛农商0203高保字2021年第10006号	远华新材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10,900.00	2016-11-13至2028-12-31	保证	履行中

注 1：序号 6 担保合同系夏冠明、夏冠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13,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2：序号 7 担保合同系夏冠明、夏冠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8,9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3：序号 8 担保合同系夏冠明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1,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4：序号 9 担保合同系夏志开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1,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5：序号 10 担保合同系夏冠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8,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6：序号 11、12 担保合同系夏冠明、冯小敏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8,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注 7：序号 13 担保合同系夏冠明、夏冠杰为公司提供最高额 10,9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0年第03005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为远华新材向抵押权人10,857.10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2座、3座、4座；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办公楼及宿舍）	2016-11-23至2028-12-31	履行中
2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19年第08004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为远华新材向抵押权人8,443.58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2座、3座、4座	2018-10-22至2024-12-31	履行中
3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0年第04012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为远华新材向抵押权人最高额1,454.06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40号1座	2019-11-11至2028-12-31	履行中

序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4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2年第08009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为远华新材向抵押权人最高额2,011.36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2栋	2019-11-11至2028-12-31	履行中
5	佛农商0203高抵字2023年第06008号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环市支行	为远华新材向抵押权人18,770.63万元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不动产：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1座、2座、3座、4座；荷城街道三明路35号（车间一、车间二、车间三、办公楼及宿舍）；荷城街道兴盛路88号1、2栋 土地：荷城街道兴盛路33号、三明路35号、兴盛路88号	2019-11-11至2028-12-31	履行中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一、在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关联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或业务往来，本人承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允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和规定和文件对关联交易履行合法决策程序，并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作出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

	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或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公司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且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或活动，亦不生产任何与公司产品相同或相似的产品。</p> <p>2、若公司认为本人或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了对公司的业务构成竞争且对其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业务，本人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p> <p>3、若本人或由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可能获得任何与公司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且对其构成重大影响的业务机会，本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尽力促成该等业务机会按照公司能够接受的合理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p> <p>4、本人承诺将合法、合理地运用股东权利，不会利用实际控制人的身份采取任何限制或损害公司正常经营的行为。</p> <p>5、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向公司承担相应的经济赔偿责任。</p> <p>6、本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持续有效。</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资金占用问题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 本人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不会以委托管理、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p> <p>2. 如违反上述承诺占用公司的资金，而给公司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1、本人在公司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本人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p>

	<p>转让系统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限制流通的其他规定。</p> <p>2、如果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并造成公司和其他股东经济损失的,本人将对公司和其他股东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截至本确认函出具之日，本人作为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具备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以下情形：</p> <p>1、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五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五年；</p> <p>2、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三年；</p> <p>3、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三年；</p> <p>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p> <p>5、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p> <p>6、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或者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7、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p> <p>8、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明确的禁止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p> <p>本人确认，本人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如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被有权机关要求为员工补缴此前所欠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因未依法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而受到有权机关的行政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就上述事项以任何方式向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权利要求获得有权机关支持的，本人承诺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和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因此所支付的一切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参见《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承诺主体名称	夏冠明、夏冠杰、容悦兴、邹春艳、邓以文、冯小敏、夏梓洋、刘春莹、帅福安、张国政、夏婵姬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4年4月23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p>《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p> <p>1、本人将严格履行就本次挂牌所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2、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重大资产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p> <p>（3）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4）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益的5个工作日内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p> <p>（5）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损失。</p> <p>3、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需提出新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1）在股东大会及全国股转系统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投资者利益。</p>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无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_____

夏冠明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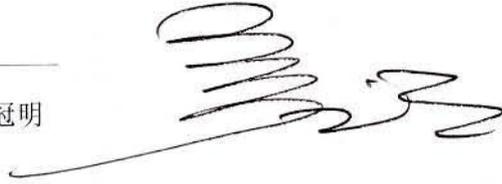
2014年6月27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_____

夏冠明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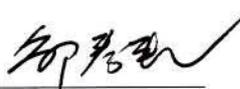
2024年6月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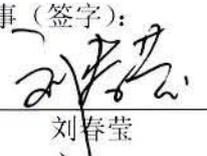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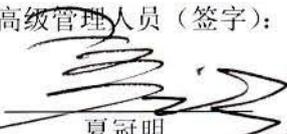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夏冠明	 夏冠杰	 容悦兴
 邹春艳	 邓以文	 冯小敏
 夏梓洋		

全体监事（签字）：

 刘春莹	 帅福安	 张国政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夏冠明	 夏冠杰	 容悦兴
 夏婵婭		

法定代表人（签字）：


夏冠明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6月27日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朱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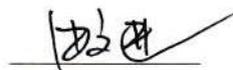
项目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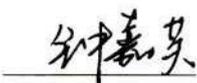
朱舟



吴坚鸿



由文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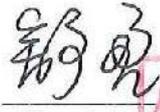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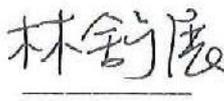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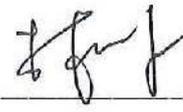
钟嘉芙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舒盈   舒盈
林舒展   林舒展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林壮群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中名国成审字【2024】第2201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孙志钰



康晓明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郑鲁光

郑鲁光

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4年6月27日

关于无法取得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文件的情况说明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在报告期内（2022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未发生需进行资产评估的事项。公司在整体变更时，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已于2019年11月出具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VHMPZ0693号《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拟股份制改造涉及广东远华新材料实业有限公司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于2019年12月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完成整体变更。由于股改时间较早，时隔久远，公司目前无法联系到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无法取得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应提供的相关声明、承诺函、无异议函及资质证书等申报文件。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及主办券商现声明如下：“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与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VHMPZ0693’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公司及主办券商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引用‘中联国际评字【2019】第VHMPZ0693’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作为公开转让审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广东远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